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806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Annual Report 2011年報



惠理的七個亮點：

■ 管理資產 **72億美元**⁽¹⁾

■ 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的年度化回報達 **17.5%**⁽²⁾，
自1993年成立以來累計回報達2,028%⁽²⁾

■ 位居「2011年亞洲對沖基金25強」 **第一位**⁽³⁾

■ 自成立以來，獲得逾 **70項** 表現獎項及殊榮

■ 每年造訪公司 **2,500** 次

■ 逾 **40名** 投資專才專注於大中華地區投資

■ **19年** 歷史，至少歷經七次地區性及全球性金融危機

附註：

(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成立日期為一九九三年四月。表現指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的表現。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過去五年的表現：二零零七年：+41.1%；二零零八年：-47.9%；二零零九年：+82.9%；二零一零年：+20.2%；二零一一年：-17.2%；二零一二年（年初至今）：+14.6%（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表現數據按美元計算（資產淨值比資產淨值），股息作再投資。表現數據已扣除一切費用。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的回報。

(3) 資料來源：Institutional Investor雜誌，二零一一年七月。

公司簡介

惠理集團為亞洲最大的獨立資產管理公司之一，截至2011年12月31日，管理資產逾72億美元。自1993年成立以來，惠理一直堅持採用價值投資策略，專注於大中華區的發展潛力。惠理集團於2007年11月成為唯一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編號：806）的資產管理公司。我們管理絕對回報偏持長倉基金、長短倉對沖基金、交易所買賣基金、量化基金及私募股權基金等，服務亞太區、歐洲以至美國等地的機構及個人投資者。

目錄

2	公司資料	25	董事會報告
3	財務摘要	34	企業管治報告
4	年度摘要	39	獨立核數師報告
6	主席報告	40	合併財務報表
8	行政總裁報告	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財務回顧	85	附屬公司詳情
2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董事會

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謝清海先生

執行董事

陳尚禮先生

(行政總裁)

洪若甄女士

(副投資總監)

蘇俊祺先生

(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謝偉明先生，特許財務分析師及資深會計師

(副行政總裁兼首席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LEE Siang Chin先生

大山宜男先生

非執行名譽主席

葉維義先生

公司秘書

謝偉明先生，特許財務分析師及資深會計師

授權代表

陳尚禮先生

謝偉明先生，特許財務分析師及資深會計師

審核委員會成員

LEE Siang Chin先生 (主席)

陳世達博士

大山宜男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謝清海先生 (主席)

陳世達博士

LEE Siang Chin先生

大山宜男先生

謝偉明先生，特許財務分析師及資深會計師

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世達博士 (主席)

謝清海先生

LEE Siang Chin先生

大山宜男先生

謝偉明先生，特許財務分析師及資深會計師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胡麗亞女士，特許財務分析師及會計師 (主席)

陳尚禮先生

謝清海先生

李慧文女士

蘇俊祺先生

謝偉明先生，特許財務分析師及資深會計師

估值委員會成員

謝偉明先生，特許財務分析師及資深會計師 (主席)

陳尚禮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辦事處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四十一號

盈置大廈九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網址

www.valuepartnersgroup.com.hk

股份編號

香港聯交所：80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變動%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收益	688.9	1,075.2	-35.9%	460.3	421.9	2,540.8
經營利潤	209.6	759.5	-72.4%	348.3	92.5	1,655.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	167.3	653.2	-74.4%	318.8	66.6	1,419.5
每股盈利 (港仙)						
— 基本	9.5	40.1	-76.3%	19.9	4.2	88.7
— 攤薄	9.5	39.9	-76.2%	19.9	4.2	88.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變動%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資產總額	2,547.4	2,792.1	-8.8%	1,221.0	769.1	2,707.3
減：負債總額	123.4	374.2	-67.0%	151.6	27.0	1,493.5
資產淨值總額	2,424.0	2,417.9	+0.3%	1,069.4	742.1	1,21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資產						
(百萬美元)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變動%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管理資產	7,154	7,937	-9.9%	5,506	3,208	7,303

附註：上述財務資料乃根據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所述的主要會計政策編製。



云南工投集团

二零一一年一月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惠理與雲南省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訂立合資企業合作關係，成立一家合資基金管理公司—雲南惠理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該合資基金管理公司是第一家於雲南省註冊的中外合資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公司。

二零一一年三月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惠理贏得理柏基金年獎2011（香港）最佳股票團隊（三年組別）獎。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惠理集團訂立一項買賣協議，收購台灣康和比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55.46%股權。合資企業惠理康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正式成立。

二零一一年六月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惠理與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合作成立惠理投資研究中心，以推動投資管理研究及培訓。

該中心是香港首間的學術研究所，致力為有志投身基金管理行業的大學生及研究生提供培訓。



惠理董事總經理（銷售部）譚顯達先生於頒獎禮上接受香港證監會副行政總裁張灼華女士頒獎



惠理投資研究中心牌匾揭幕：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院長鄭國漢教授；香港科技大學校長陳繁昌教授；香港證監會主席方正博士；惠理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謝清海先生；惠理行政總裁陳尚禮先生

二零一一年七月

二零一一年七月

惠理於「2011年亞洲對沖基金25強」中排名第一。

惠理向中國平安保險收購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的其餘50%股權，成為惠理ETF業務的唯一股東。

二零一一年十月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惠理價值基金於著名的AsiaHedge Awards 2011上獲頒特別獎項「長期表現獎」，表揚基金於過往十年的出色表現及穩健實力。



二零一二年一月及二月

二零一二年一月及二月

惠理聯席首席投資總監謝清海先生及蘇俊祺先生獲Asia Asset Management頒發亞洲區年度最佳首席投資總監獎。

惠理價值基金獲指標雜誌頒發2011年大中華股票組別傑出成就獎。



惠理副行政總裁謝偉明先生於2011指標雜誌年度頒獎禮上接受獎項

儘管金融服務業正面對重重挑戰，但惠理集團依然穩步向前。我們的業務持續錄得盈利、旗下基金屢獲殊榮，而二零一一年公司的基金認購亦錄得強勁的資金流入，反映集團在建立品牌、拓展資源以及鞏固市場地位方面，繼續在正確的軌道發展。

誠然，二零一一年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由上一年度的6.532億港元大幅下降至1.673億港元（每股基本盈利：9.5港仙）。純利下降的原因主要來自核心基金管理業務的「表現費」大幅減少，加上自營投資錄得「按市價計值」虧損——我們大部分自營投資與客戶一同投資於惠理旗下基金。二零一一年下半年全球股市大跌是表現受挫的原因。

我們欣然建議就二零一一年宣派股息每股5.8港仙。

根基穩健

市場不會長年保持升勢，而二零一一年市況欠佳，對惠理而言，亦猶如經歷了一次壓力測試。然而，我們在二零一一年仍錄得盈利，不但毋須裁員，而且仍向員工分紅及向股東派息，足證實力穩健。惠理持續優質的資產管理一直備受讚譽，公司自一九九三年成立以來錄得長期理想表現，加上支援服務的架構發展成熟，令本集團得以吸引並維持龐大的資產管理基礎；這具規模的管理資產帶來相對可靠的管理費收入，在市況艱難時收入雖然較少但相對穩定。

市況理想時，除了管理費收入，表現費和自營投資「按市價計值」收益均可為我們帶來龐大收入，利潤增長潛力可觀。因此，部分看好亞太股市，特別是中國股市的投資者視惠理的股票為高槓桿作用(high-beta)股份。我們深信中國經濟發展前景向好，因此亦認為市況理想的年份將較不理想的多，惠理未來前景樂觀。關鍵是在市況欠佳時避免虧損，實際上，惠理自一九九三年以來每年均錄得盈利，唯一例外是一九九九年，當時因亞洲金融危機影響而錄得輕微虧損261,000港元。展望未來，亞太區的儲蓄和人口結構有利於區內資產管理行業快速增長，為拓展資產基礎帶來優勢。

我們的旗艦基金惠理價值基金於二零一一年錄得淨跌幅17.2%¹，反映二零一一年市況艱難。僅供參考，晨星大中華股票基金組別(Morningstar Greater China Equity Fund Category)同期平均下跌22.2%²。

作為價值投資者，我們更關注長期表現，而我們在這方面成績斐然。惠理價值基金成立19年以來，有14年錄得盈利，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每年複合淨回報¹達16.9%。僅供參考，恒生指數和摩根士丹利中國指數同期的年度回報率分別為7.1%和負1.5%。



謝清海
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二零一二年，中國相關投資前景有所改善。自去年年底，中國政府由着重壓抑通脹改為偏重鼓勵經濟增長，因此我們預期政府將推出各項措施推動經濟和股市發展。中國經濟「硬著陸」的預言或將再度破滅，我們預期二零一二年經濟增長為7.5%至8.5%，這增長幅度雖低於二零一一年估計數值9.2%，但實屬可接受的放緩速度。中國內地約1億民眾持有股票，部分更於股市中傾盡畢生積蓄，過去兩年大市表現疲弱，政府亦因而面對來自國內投資者的壓力，需穩定股票市場。

企業發展

行政總裁報告（見第8頁）內詳細交待了惠理集團的現況，可作為本報告的補充。在此，我希望強調以下幾方面：

- 通過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盛寶，我們的交易所買賣基金(ETF)業務得以快速增長；這業務包括兩隻表現優秀的ETF²，分別是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價值黃金ETF」(股份代號：3081)以及「價值中國ETF」(股份代號：3046)；
- 致力拓展中國內地業務，進度理想，包括成立首間由總部設於香港的基金公司持股之中外合資基金管理公司；
- 持有台灣持牌基金管理公司惠理康和證券投資信託的60%股權，進軍台灣本地資產管理行業；
- 獲授更多獎項，更受業界認可，其中我們的旗艦惠理價值基金獲AsiaHedge Awards 2011授予特別獎項「長期表現獎(10年)」^{1、3}。

截至本報告撰寫之日，公司成立19年來屢獲獨立評級機構、刊物和調查、及專業協會頒發不同獎項，至今共獲得70多項表現大獎及殊榮。我們有四隻基金獲晨星最高的五星評級，另有兩隻基金獲四星評級⁴。

最後，我們再次向全體客戶、員工以及股東致以最誠摯的感激與謝意。

謝清海

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 1 表現指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的表現。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過去五年的表現：二零零七年：+41.1%；二零零八年：-47.9%；二零零九年：+82.9%；二零一零年：+20.2%；二零一一年：-17.2%。表現數據按美元計算(資產淨值比資產淨值)，股息作再投資。表現數據已扣除一切費用。
- 2 截至二零一一年年底的晨星數據。表現數據按美元計算(資產淨值比資產淨值)，股息作再投資。表現數據已扣除一切費用。
- 3 惠理價值基金並非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根據《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認可為對沖基金。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 4 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詳情載於行政總裁報告。

乘風破浪

二零一一年環球金融市場面對不少困難，上半年，主權債務危機帶來的不安情緒籠罩市場，而下半年歐債危機加劇，市場形勢惡化。二零一一年，恒生指數及摩根士丹利中國指數分別下跌17.4%及18.4%。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我們的基金持續錄得強勁的資金流入，但下半年市況轉差，導致資金流入放緩，贖回增加。全年而言，儘管市況波動，我們仍錄得淨資金流入8.47億美元，而二零一零年為12.67億美元。

本年度集團平均管理資產由去年的62.19億美元增加30.9%至81.42億美元，而管理費總額由去年的3.438億港元增加至4.914億港元。然而，受下半年市場轉差影響，表現費總額由去年的7.085億港元減少80.3%至1.395億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總額由去年的10.752億港元下跌35.9%至6.889億港元。開支總額為2.531億港元，低於二零一零年的3.193億港元。

本集團因表現費總額下跌5.690億港元，加上錄得其他虧損8,400萬港元（去年錄得其他收益9,540萬港元），令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由二零一零年的6.532億港元下跌至1.673億港元。其他虧損主要包括我們的基金投資及其他短期投資的淨公平值虧損。

市況逆轉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管理資產合計共71.54億美元，較去年的79.37億美元減少9.9%。雖然基金回報欠佳令管理資產減少16.30億美元，但淨資金流入則令管理資產增加8.47億美元。

儘管下半年市況欠佳，但我們仍錄得8.47億美元的淨認購額，達到本集團自開業以來僅次於去年的第二高水平，反映投資者對我們在價值投資方面的卓越往績、品牌及聲譽的信心。

承接自二零一零年下半年的資金流入增長，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年初的資金流入依然強勁。上半年錄得淨資金流入9.01億美元（70億港元），接近二零一零年下半年的最高資金流入9.48億美元（74億港元）。大部分淨資金流入均投資於我們的自有品牌基金。

下半年，由於市場氣氛轉差，資金流入開始放緩，贖回亦有所增加。儘管如此，我們基金的淨贖回額於下半年相對溫和，錄得5,400萬美元。

上半年，機構投資者業務取得良好勢頭，當中以大型企業退休基金等美國機構投資者的投資資金流入較為顯著。此外，我們亦積極拓展與區內私人銀行的合作關係，結果十分令人鼓舞。零售業務方面，我們成功保持在香港散戶投資者市場的領導地位，並將繼續擴展分銷渠道。

在銷售及市場推廣方面，我們專注提升旗下的高增值且主動型產品的管理資產。年內，我們僅推出兩隻新基金：一隻是全新受委託管理的固定收益基金，於澳洲市場發售，另一隻是由我們的夥伴在全球推廣的對沖基金管理賬戶產品¹。

加強發展ETF業務

二零一一年七月，我們向中國平安保險收購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盛寶香港」）的其餘50%股權，盛寶香港是我們ETF產品的管理人。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擁有盛寶香港的全部股權。此項收購反映本集團對於在亞洲發展ETF業務的信心和承擔。隨著亞洲基金管理市場繼續增長，亞洲投資者對投資ETF的認識加深，我們相信ETF業務將為本集團帶來龐大的商機。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ETF業務的管理資產總額為1.62億美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1.04億美元增加55.8%。我們的兩隻ETF產品之中，價值黃金ETF的管理資產取得強勁增長，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600萬美元增長142.9%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6億美元，該增長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所有ETF之中獨佔鰲頭。價值黃金ETF年內亦錄得11.1%的升幅，為二零一一年表現最佳的香港上市ETF之一（資料來源：彭博）²。

展望將來，我們計劃推出更多創新及能善用惠理的價值投資原則和市場經驗的ETF產品。

嘉許及獎項

我們的投資團隊在締造基金出色表現方面成就斐然，繼續廣受業內媒體和基金評級機構認同。我們亦獲得多項嘉許，包括聯席首席投資總監謝清海先生及蘇俊祺先生獲得Asia Asset Management的亞洲區年度首席投資總監殊榮。我們旗下六隻香港認可的自有品牌基金中³，有四隻基金獲得晨星評級機構的最高五星評級，另有兩隻基金獲四星評級^v。

Institutional Investor雜誌公佈其「2011年亞洲對沖基金25強」排行榜，當中惠理連續第二年獲頒亞洲最大對沖基金公司第一位的殊榮，而於該雜誌的全球100大對沖基金之中，我們的排名亦從二零一零年的79位躍升至58位。

我們自二零一一年起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所獲得的獎項及排名如下。

機構名稱	獎項	得獎者
Asia Asset Management [^]	2011 Best of the Best基金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亞洲區年度首席投資總監 • 最佳表現獎 – 大中華區 – 三年組別 • 最佳表現小型ETF 	謝清海先生及蘇俊祺先生 惠理中華新星基金 價值黃金ETF
AsiaHedge Awards 2011 [*]	長期表現獎（10年）	惠理價值基金
指標雜誌 [#]	2011年最佳100基金獎 – 大中華股票 – 傑出表現獎	惠理價值基金
Institutional Investor	2011年亞洲對沖基金25強 2011年對沖基金100強	惠理榮獲「2011年亞洲對沖基金25強」第一名 惠理獲評亞洲最大之對沖基金公司，在全球排名中名列第58
理柏	理柏基金年獎2011 [@] – 香港 最佳股票團隊 – 三年組別 理柏基金年獎2011 [@] – 香港 最佳大中華股票基金 – 三年組別	惠理 惠理中華新星基金

機構名稱	獎項	得獎者
晨星	晨星2010年最佳基金獎(香港)－ 最佳大中華股票基金	中華匯聚基金
	五星評級 ^v	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
	五星評級 ^v	中華匯聚基金
	五星評級 ^v	中國大陸焦點基金
	五星評級 ^v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
	四星評級 ^v	惠理中華新星基金
2010年 Thomson Reuters Extel 亞太區調查	整體最傑出表現基金管理公司－亞洲區 買方個人基金經理－一般股票／策略 領先買方個人基金經理－亞洲區	惠理獲選為傑出基金管理機構首三名之一 第二位－周翊祥先生(高級基金經理) 第三位－劉曉儀女士(高級基金經理) 第三位－周翊祥先生(高級基金經理)

[^] 2011 Best of the Best基金獎是按2011年12月19日或之前呈交予Asia Asset Management評審之提名表格作甄選。基金是根據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的年度表現評選。評審惠理中華新星基金的準則是根據獲提名基金的資產規模、相對同級基金的表現、及其三年、按月及年初至今的回報表現。而評審價值黃金ETF的準則是根據獲提名基金(管理資產少於5,000萬美元)過去一年的表現,以及其特性及成就。

^{*} 惠理價值基金並非獲證監會根據《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認可為對沖基金。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 根據基金截至2011年10月底的資產規模、往績、晨星星號評級及一年表現排行,獲選為2011年最佳100基金之一。

[@] 根據截至2010年底數據。

^v 晨星評級截至2012年2月29日。

發展大中華平台邁步向前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我們宣佈收購金元比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間總部位於上海的持牌互惠基金管理公司)49%的股權,該公司將更名為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元惠理」)。收購完成後,其將成為首間由總部位於香港的基金管理公司持有49%股權(中國法規允許非內地股東持有的最高股權)的中外合資互惠基金管理公司。金元證券(一間總部位於深圳的持牌證券公司)擁有其餘的51%股權。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的互惠基金行業合共有69間基金管理公司,中國證券業協會數字顯示管理資產合計人民幣2.19萬億元(約3,464億美元)。與較發達的國家相比,中國的互惠基金資產佔國內生產總值的比率相對較低。加上家庭財富及退休金預期持續增長,因此儘管A股市場表現疲弱導致近期市況黯淡,但我們相信內地的基金管理市場仍有龐大的增長潛力。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過往幾年錄得資金流出，金元惠理管理資產總額為人民幣9.70億元(1.53億美元)。於我們收購之前，金元惠理已為其管理團隊設立新的領導層，每位專才均於內地基金行業擁有逾10年的經驗。作為大中華區的價值投資先驅，惠理於香港及上海的投資團隊將會與金元惠理緊密合作，分享我們於A股市場的投資知識及經驗。此外，我們亦將協助金元惠理加強其監察及風險管理，並制訂一個更為緊貼績效的薪酬機制。

於二零一一年，我們完成對惠理康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惠理康和」，一間台灣的持牌基金管理公司) 55.46%股權的收購，隨後我們的股權增加至略高於60%。康和綜合證券(一間台灣的上市證券公司)持有該公司25%的股權，剩餘股權由若干個人投資者持有。

目前惠理康和管理一隻公開發售的台灣註冊基金，管理資產約700萬美元。我們已為惠理康和設立新的領導層及加強其管理團隊，並計劃於二零一二年於本地市場推出全新基金。我們看好台灣經濟及基金管理市場的增長前景，並致力將我們的新附屬公司打造成台灣優秀的基金管理公司。

完成上述收購之後，我們相信惠理將成為唯一一間總部位於大中華區、並於中港台三地均設有持牌基金管理公司，同時管理公共及私人基金的基金管理集團。此平台令我們能夠大舉開拓大中華區市場，我們相信這將有助於我們發展為建基亞洲的世界級基金管理集團，並得以享有區內的經濟增長及財富積累優勢。

此外，我們已於雲南省昆明市成立一間合資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公司，並設立一支由八名專才組成的團隊。作為昆明唯一一間由非內地基金管理集團控制的實地私募股權投資團隊，我們享有優勢，可投資於因中國西部預期經濟高速增長而可望受惠的公司。中國政府的「十二五規劃」(2011年至2015年)將策略重點指向發展華西地區並承諾提供優惠政策。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二年透過這合營公司推出首隻私募股權基金。

惠理投資研究中心

為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我們與香港科技大學(「科大」)商學院合作成立惠理投資研究中心，中心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全面運作。中心的宗旨在於推動投資方面的學術研究，為有志投身基金管理行業的學生提供課程和培訓。作為扎根本港的最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我們希望這項計劃能為香港資產管理界培育人才。我們承諾五年內捐贈最多1,000萬港元，以支持中心的營運。

除了為大學生和研究生提供培訓及投資課程外，中心亦已設立學生管理投資基金，在科大教授的督導下，讓科大學生充當分析員和投資經理管理基金。作為我們繼續支持中心開展投資學術研究的一部分，我們亦贊助中心制定一系列的白皮書以分享他們於價值投資及大中華投資方面的研究成果。首份白皮書的研究主題為《價值投資策略於香港股票市場的獲利能力》，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份發佈。

邁步向前 保持警覺

鑑於主權債務危機持續，我們預期二零一二年環球金融市場仍然十分波動。儘管如此，我們認為中國經濟的基本因素依然穩健，而今年政府亦將推出若干貨幣寬鬆措施。

有見市場環境尚未明朗，我們將繼續透過緊縮開支及提高生產力，審慎管理業務，並進一步在營運方面奉行節流。於完成收購中國內地及台灣的兩間基金管理公司之後，我們將致力整合大中華區內的業務，並協助該等公司發展業務及改善營運。

作為價值投資者，我們致力為投資者帶來卓越的投資回報，並不斷加強我們的投資及研究能力。完成該兩項收購之後，我們的投資團隊將擁有56名專才（15名來自金元惠理），成為大中華區之中，專注區內投資的最具規模投資團隊之一，這亦將進一步增強我們由下而上的實地研究能力。

就銷售及市場推廣而言，我們將專注為現有客戶帶來卓越的客戶服務，並進一步擴展我們的分銷網絡及機構投資者基礎。具體而言，我們將開拓一些新的海外市場，而這些市場受近期大市震盪的影響較少。產品開發方面，除上述的新私募股權基金及ETF之外，我們亦計劃推出更多在當前波動市況下較受歡迎的固定收益產品。

致謝

最後，我們謹向我們盡心盡力的團隊致以衷心謝意。我們亦感謝投資者、業務夥伴和股東的鼎力支持。

陳尚禮

行政總裁

執行董事

- 1 受委託管理固定收益基金及對沖基金管理賬戶產品未經證監會認可，不可向香港一般大眾發售。
- 2 價值黃金ETF自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推出以來的年度回報：二零一零年（自推出以來）：+6.4%；二零一一年：+11.1%；二零一二年（從年初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13.3%。表現數據按港元計算（資產淨值比資產淨值），股息作再投資。表現數據已扣除一切費用。
- 3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二零一一年對於全球大部分資產管理公司而言是困難重重的一年，但惠理集團仍得以成功維持財務狀況穩健及持續錄得盈利。儘管全球資本市場環境充滿挑戰，又面對多種不明朗因素和大幅波動，本集團繼續錄得強勁的淨資金流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強健，流動資金維持充裕，令本集團作好準備，進一步於區內的策略性市場拓展業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管理資產72億美元，較去年淨下跌9.9%（二零一零年：79億美元）。本集團年內收益下跌35.9%至6.889億港元（二零一零年：10.752億港元）。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為1.673億港元，較去年下跌74.4%（二零一零年：6.532億港元）。純利下跌主要由於表現費倒退及按市價計值的旗下基金投資錄得虧損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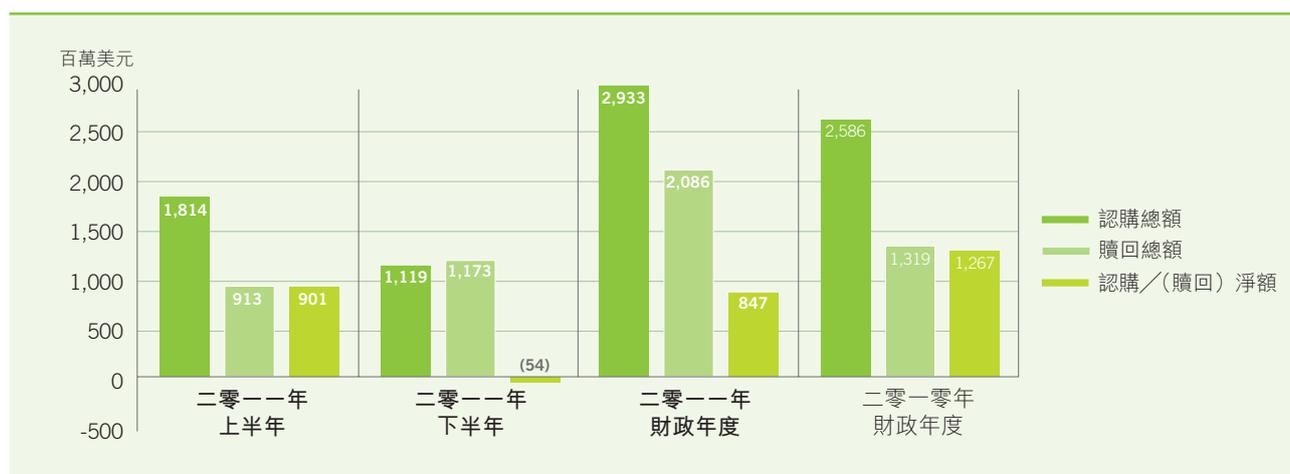
管理資產

管理資產及回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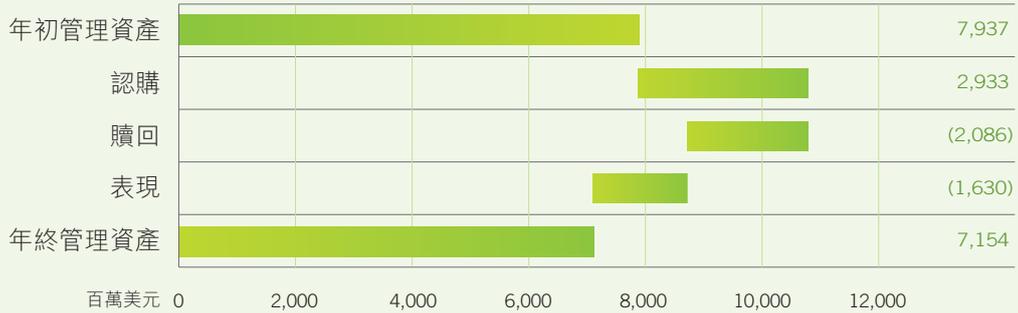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一年年底，本集團的管理資產達71.54億美元。上述9.9%跌幅主要歸因於下半年全球股市疲軟令基金表現下跌，當時本集團旗下大部分基金均錄得負回報。該等負回報令管理資產減少16.30億美元，抵銷年內的淨流入8.47億美元。僅供參考，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管理資產總值約為77億美元。

就基金的整體表現而言，本集團管理基金的資產加權平均回報率年內回落18.0%。僅供參考，恒生指數和摩根士丹利中國指數則分別下跌17.4%和18.4%。我們的旗艦基金——惠理價值基金¹年內錄得17.2%的跌幅。

儘管二零一一年下半年的認購總額（11.19億美元）低於上半年（18.14億美元），但全年總額29.33億美元仍高於去年（二零一零年：25.86億美元）。與此同時，二零一一年下半年的贖回總額（11.73億美元）較上半年（9.13億美元）有所增加，令全年贖回總額達20.86億美元（二零一零年：13.19億美元）。就充滿挑戰的市況而言，二零一一年下半年的客戶資金淨流出相對有限，僅為5,400萬美元。年內認購淨額為8.47億美元（二零一零年：12.67億美元）。



管理資產於二零一一年年度的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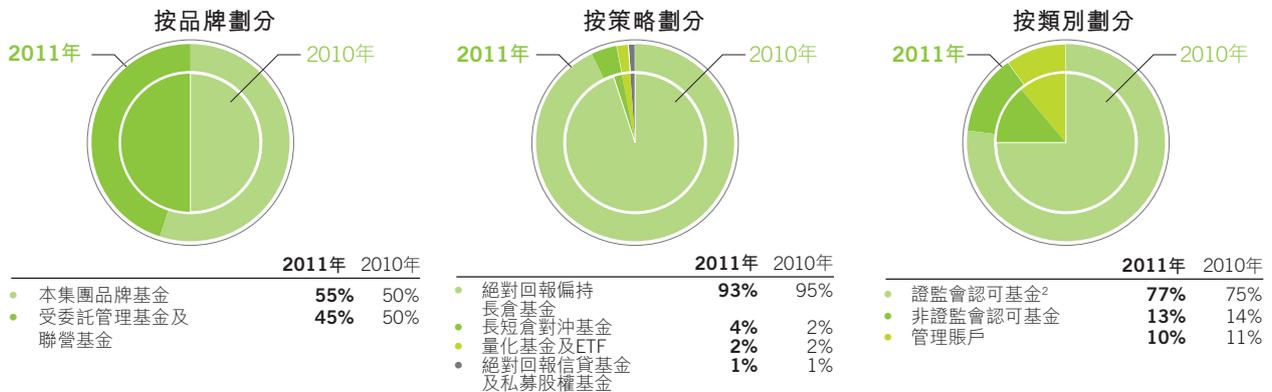


二零一一年每月管理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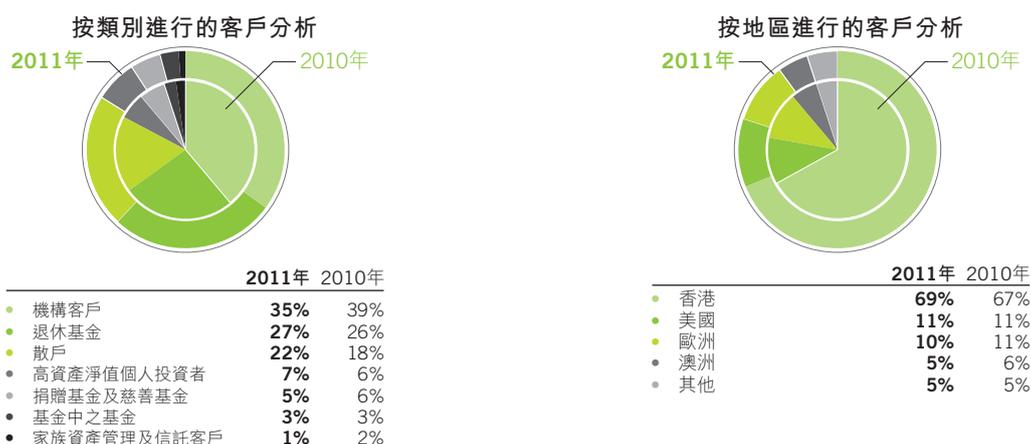
管理資產按類別劃分

下圖提供本集團管理資產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三個不同類別進行的分析，包括品牌、策略及基金類別。年內，透過分銷渠道認購本集團品牌基金（如我們的旗艦產品惠理價值基金）的資金流入較高。因此，截至年終，本集團品牌基金佔管理資產總額的比率達到55%（二零一零年：50%）。按策略劃分，我們的絕對回報偏持長倉基金繼續佔本集團基金的大部分(93%)，我們的長短倉對沖基金則因美國的銷售活動而錄得上升。就基金類別而言，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的基金²仍佔本集團管理資產最大比例(77%)。



客戶基礎

機構投資客戶仍然為本集團的主要基金投資者，包括機構客戶、退休基金、高資產淨值個人投資者、捐贈基金及慈善基金、基金中之基金，以及家族資產管理及信託。年內，機構投資客戶佔管理資產總額的78%。具體而言，我們積極拓展與區內私人銀行的業務網絡，有助高資產淨值個人投資者數目增加。鑑於香港散戶投資者透過本集團經擴展的分銷渠道網絡（包括零售銀行）帶來較多的投資資金流入，來自散戶投資者的資金比例增加至22%（二零一零年：18%）。按地區計，香港客戶佔本集團管理資產的69%（二零一零年：67%），美國及歐洲客戶的比例則為21%（二零一零年：22%）。



業績摘要

報告期間的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變動%
收益總額	688.9	1,075.2	-35.9%
管理費總額	491.4	343.8	+42.9%
表現費總額	139.5	708.5	-80.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	167.3	653.2	-74.4%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9.5	40.1	-76.3%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9.5	39.9	-76.2%
每股中期股息	無	無	
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5.8	16.0	-63.8%

收益及費率

年內，本集團的收益總額下跌35.9%至6.889億港元（二零一零年：10.752億港元）。集團於二零一一年的收益主要來自管理費總額，由於本集團的平均管理資產增加30.9%至81.42億美元（二零一零年：62.19億美元），管理費總額上升至4.914億港元（二零一零年：3.438億港元）。因為透過分銷渠道認購本集團自有品牌基金的資金流入較多，故年度化總管理費率亦有所改善，增加至78基點（二零一零年：71基點）。不過，由於支付予分銷渠道的分銷及顧問費開支相應上升64.3%至1.669億港元（二零一零年：1.016億港元），故年度化淨管理費率僅輕微增加1個基點（二零一一年：61基點；二零一零年：60基點）。

收益的另一來源——表現費總額下跌80.3%至1.395億港元（二零一零年：7.085億港元）。跌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基金表現均未超越其新高價或指標所致。

其他收入包括認購費收入及贖回費收入，年內所得的大部分認購費收入已回扣予分銷渠道。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增加至2,48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980萬港元）。股息收入輕微下降至72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740萬港元），利息收入則由於銀行存款及附息債券投資增值，上升至78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60萬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1)本集團旗下基金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及變現收益／虧損；(2)其他短期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及變現收益／虧損；(3)投資物業按市價計值的收益／虧損；及(4)匯兌收益／虧損。二零一一年錄得虧損8,400萬港元，去年則錄得其他收益9,540萬港元。

本集團旗下基金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及變現虧損淨額為9,51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收益8,520萬港元）。本集團的其他短期投資錄得公平值變動及變現虧損淨額則為1,9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收益670萬港元）。僅供參考，自二零一二年年年初至二月二十九日止，我們的基金投資的未經審核公平值收益約為9,000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以5,870萬港元收購一項投資物業，年內按市價計值錄得收益1,870萬港元，而匯兌收益則為1,18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350萬港元）。匯兌收益主要來自二零一一年年初，本集團將4億港元兌換成人民幣，以作為發展中國內地業務的儲備。

總收入淨額分析



其他收益及虧損分析



成本管理

我們透過執行優化的開支政策以及提高生產力，審慎地管理業務及控制營運開支。本集團開支總額為2.531億港元（二零一零年：3.193億港元），包括薪酬及福利開支、其他固定經營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折舊及非經常開支。

本集團的管理層於年內繼續執行嚴格的成本控制原則，並旨在以相對穩定的收入來源，即淨管理費收入，來承擔固定經營開支。本集團使用「固定成本覆蓋率」來評估成本管理的效益，該指標顯示淨管理費收入相對於固定經營開支的倍數。年內，本集團的固定成本覆蓋率為2.6倍。

薪酬及福利開支

固定薪金及員工福利於年內增加3,110萬港元至1.005億港元（二零一零年：6,940萬港元）。該增幅主要由於二零一零年採納經修訂的薪酬方案，該方案旨在提高固定薪金及減低花紅儲金，而實施有關方案的影響至年內才全面浮現。為配合業務擴展，本集團的員工人數（不包括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員工）增加至122人（二零一零年：103人），亦帶動固定薪金及員工福利增加。與此同時，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薪金及員工開支亦增加了固定薪金及員工福利的成本。

年內，花紅為6,95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902億港元），與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一致，該政策規定每年將純利儲金的20%至23%作為花紅分配予僱員（二零一零年之前：25%）。純利儲金包括除花紅及經作出若干調整後的稅前純利。此酌情花紅有助提升僱員對公司的忠誠度及表現，使僱員與股東的利益趨於一致。

本集團亦就向僱員授予認股權錄得開支850萬港元。此開支項目並無影響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確認。

員工回扣指員工有權就投資於本集團管理的基金，獲得部分管理費及表現費回扣。年內，員工回扣減少至35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780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其投資的表現費收入下降所致。



其他開支

隨着本集團持續擴充業務，其他非員工相關經營開支於年內為4,89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3,150萬港元），包括租金、法律及專業費用、投資研究及其他行政和辦公室開支。具體而言，由於本集團擴充於香港的辦公室空間，令相關租金增加460萬港元，而法律及專業費用則因年內數個業務項目增加380萬港元。

年內，本集團開拓分銷網絡，促使市場推廣活動及分銷商贊助方面的費用增加，令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增加至1,44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680萬港元）。此外，本集團的銷售團隊於主要海外市場（尤其是美國及歐洲地區）加強銷售活動，亦令海外差旅費用上升。

非經常開支主要包括捐款。年內，本集團與香港科技大學（「科大」）合作成立「科大商學院惠理投資研究中心」，本集團承諾在五年內捐款最多1,000萬港元。首筆300萬港元已於二零一一年捐贈。

純利及核心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為1.673億港元（二零一零年：6.532億港元），核心盈利則下跌56.2%至2.544億港元（二零一零年：5.805億港元）。本集團以核心盈利衡量其核心經營表現，但不包括非經常及非營運項目（如按市價計值的本集團旗下基金投資盈虧及投資物業按市價計值的收益）。核心盈利下跌主要是由於所賺取的表現費下降所致。

其他項目及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七月，我們向中國平安保險收購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盛寶香港」）的其餘50%股權。交易完成後，本集團現持有盛寶香港的全部股權。此項收購反映本集團在亞洲發展ETF業務的信心和努力。有關收購的總代價為400萬美元。

為尋求機會增加我們在核心策略性市場，即大中華區內的市場佔有率，本集團已將業務進一步擴展至內地及台灣，包括以下幾項發展：

- (1) 於一月訂立一份協議，在中國西部的雲南省昆明市成立一家合資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公司。本集團持有該合營公司的60%股權，該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00萬元；
- (2) 於六月在上海成立新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我們擴充內地陽光私募A股基金市場的平台。此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萬元；
- (3) 於八月完成收購台灣持牌基金管理公司康和比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的55.46%股權，並隨後將我們的股權輕微提高至60%以上，總代價為3.189億新台幣。該收購項目為我們提供一個平台，以發展台灣本土市場業務；

- (4) 我們於九月訂立一份協議以成立一間合營公司，藉此經營及發展於四川省成都市的小額貸款業務。我們持有該合營公司的90%股權，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億元；及
- (5) 我們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宣佈計劃收購總部位於上海的持牌互惠基金管理公司金元比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49%股權，餘下51%股權由總部位於深圳的持牌證券公司金元證券持有。涉及資本達人民幣4,050萬元。我們藉該新平台擴展於內地公共基金市場的業務，並計劃推出一系列符合我們嚴謹的價值投資理念的公共基金。

有關以上部份策略性發展項目的詳情，載於行政總裁報告的「發展大中華平台邁步向前」之部分。

股息

本集團一直奉行一套更一致的股息分派政策，釐定股息時會將資產管理業務收入來源相對不穩定的特性考慮在內。政策訂明，本集團於各財政年度末宣派一次股息（如有），以將股息與本集團全年業績表現掛鉤。

董事會建議就二零一一年向股東派發每股5.8港仙的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費用收入。其他收入來源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所持投資的股息收入。本年度，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保持強勁，錄得現金結餘淨額13.153億港元。來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達6.420億港元，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亦無抵押任何資產作為透支或其他貸款融資的擔保。資產負債比率（計息對外借貸除以股東權益）為零，而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1.6倍。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東權益及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為24.240億港元及17.6億股。

謝偉明，特許財務分析師及資深會計師
副行政總裁兼首席財務總監
執行董事

- 1 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於過去五年的表現為：二零零七年：+41.1%；二零零八年：-47.9%；二零零九年：+82.9%；二零一零年：+20.2%；二零一一年：-17.2%。表現數據按美元計算（資產淨值比資產淨值），股息作再投資。表現數據已扣除一切費用。
- 2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主席

謝清海

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謝清海先生現年58歲，出任惠理集團的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謝先生負責監督集團的整體業務運作，並積極參與集團的事務，包括投資研究、基金管理、業務及產品發展和企業管理，並為集團訂立整體業務及組合策略方針。（註：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謝先生與蘇俊祺先生共同出任惠理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謝先生自一九九三年二月與合夥人葉維義先生共同創辦惠理基金管理公司，並一直管理公司的業務。彼於九十年代始出任惠理的首席投資總監及董事總經理，負責公司的基金及業務運作。二零零七年，謝先生成功領導惠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使集團成為香港首家及唯一一家的本地主板上市基金公司。謝先生擁有逾三十年的投資管理經驗，被譽為亞洲價值投資先驅之一，多年來謝先生與惠理皆獲獎無數，自公司於一九九三年成立以來共計獲得70多項專業大獎及殊榮。

謝先生繼於二零零九年獲《AsianInvestor》財經雜誌表彰為亞洲區資產管理行業廿五位最具影響力人物之一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再度獲《AsianInvestor》表彰為亞洲對沖基金行業廿五位最具影響力人物之一。彼獲《FinanceAsia》財經雜誌投選為二零零七年度「Capital Markets Person」，亦於二零零三年十月被《Asset Benchmark Survey》評選為「最精明投資者」。

在創辦惠理之前，謝先生任職於香港Morgan Grenfell集團；彼於一九八九年創立並領導該公司的香港／中國股票研究部門，出任研究及自營交易部主管。此前彼於《亞洲華爾街日報》及《遠東經濟評論》擔任財經記者，專注東亞及東南亞的商業及政治新聞。

執行董事

陳尚禮

行政總裁
執行董事

陳尚禮先生出任惠理集團的行政總裁，負責集團的企業管理、業務拓展及外部關係，尤其專注在中國內地市場發展集團的業務。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總經理，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晉升為行政總裁。

陳先生在投資、企業融資及業務管理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在中國拓展業務方面亦保持卓越成績。此前，陳先生是北京凱龍瑞房地產投資之首席執行官（中國北方區），凱龍瑞是國際領先專注於中國房地產市場的房地產資產管理公司。於服務凱龍瑞之前，彼為德勤會計師行的合夥人，領導德勤在中國的企業財務諮詢及生命科學和醫療業務，並將德勤在中國的企業財務諮詢業務發展成為四大會計師行中最具規模的企業財務諮詢業務。在服務德勤之前，陳先生出任一家著名的香港私人集團的首席財務官，該集團業務涉及房地產開發、投資及零售。

陳先生現年49歲，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九七年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洪若甄

副投資總監
執行董事

洪若甄女士出任惠理集團的副投資總監，彼負責管理公司投資管理團隊，在各範疇投資過程，包括組合管理擔任領導角色。

洪女士於投資業務擁有豐富經驗，於研究和組合管理範疇保持卓越成績。洪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加盟惠理出任分析員，隨後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五年晉升為基金經理及高級基金經理。彼於二零零九年三月獲晉升為副投資總監。

洪女士現年37歲，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持有應用數學學士學位。

蘇俊祺

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執行董事

蘇俊祺先生出任惠理集團的聯席首席投資總監，負責公司投資管理團隊的日常運作和整體管理。彼在各範疇投資過程，包括組合管理擔任領導角色。

蘇先生於投資業務擁有豐富經驗，於研究和組合管理範疇保持卓越成績。蘇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加盟惠理出任分析員，隨後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九年晉升為基金經理、高級基金經理以及副投資總監。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晉升為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蘇先生現年36歲，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紐西蘭奧克蘭大學，持有商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八年取得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的商業碩士學位。

謝偉明 特許財務分析師及資深會計師

副行政總裁兼首席財務總監
執行董事

謝偉明先生出任惠理的副行政總裁兼首席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的業務開發和管理以及企業事務。謝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加盟本集團出任財務總監，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晉升為首席財務總監，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晉升為副行政總裁。

謝先生在加入惠理之前，曾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就此加深對投資管理行業的知識，在中華地區（包括香港、中國內地和台灣）的專業財務知識、資本市場經驗和策略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謝先生現年36歲，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一年成為特許財務分析師特許資格持有人，於二零零九年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博士現任哈佛商學院亞太研究中心（哈佛商學院於亞洲建立的第一間國際研究室）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哈佛商學院亞太研究中心之前，陳博士任職於私營及公營機構。此前，陳博士曾任亞洲發展銀行私營部門業務局風險管理部主管、渣打銀行香港國際私人銀行部主管及國民西敏銀行區域董事。陳博士亦擔任亞洲發展銀行投資的各家公司的董事，並於多家教育機構及大學執教，以及為其編寫案例。

陳博士現年66歲，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並取得經濟學榮譽學士學位，於一九七二年取得美國哈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七三年取得美國康奈爾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LEE Siang Chin

獨立非執行董事

LEE Siang Chin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LEE先生為馬來西亞社會保障組織主席，並兼任其投資委員會委員。LEE先生亦為AmInvestment Services Bhd、AmFutures Sdn Bhd、Uni.Asia Life Assurance Bhd、AmFraser Securities Pte. Ltd.、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星報（馬來西亞）有限公司以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海隆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前，LEE先生曾分別擔任Surf88.com Sdn Bhd及AmSecurities Sdn Bhd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並任職於倫敦、悉尼及吉隆坡主要投資銀行的企業融資部門。LEE先生亦出任多項公職，並曾任吉隆坡股票交易所董事會成員及馬來西亞Association of Stock Broking Companies總裁。

LEE先生現年63歲，於一九七五年成為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一九七九年成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資深會員。

大山宜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大山宜男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大山先生為Asiavest Co. Ltd.（日本東京一家獨立投資研究及顧問公司）的創辦人兼董事總經理。彼亦是日本Yappa Corporation的董事及首席財務總監，以及日本XTrillion Inc.的首席財務總監。彼在日本、英國及香港的日本機構投資者經營海外理財業務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並曾任職於Nichimen及Sojitz。

大山先生現年58歲，在日本神戶大學獲取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零年獲日本東京亞洲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九年成為日本証券分析員公會（CMA®）特許會員。

其他高級管理層

曹偉超

董事總經理，ETF業務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曹偉超先生出任ETF業務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公司交易所買賣基金(ETF)的業務。曹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加盟惠理。

曹先生對於ETF業務擁有豐富經驗，於產品研發及策略，以及ETF組合管理保持卓越成績。此前，曹先生於貝萊德資產管理北亞有限公司任職高級投資組合經理，負責安碩ETFs的組合管理，彼亦為安碩的眾多ETFs之首席投資組合經理，包括安碩富時A50中國指數ETF（亞洲區內最具規模的ETF之一）。於加盟安碩前，彼於道富環球投資管理亞洲有限公司（「道富環球」）服務四年，出任投資組合經理，負責發展不同種類的機構證券指數、資產分配及貨幣對沖策略，並管理ETF產品，當中包括香港盈富基金。於加盟道富環球前，曹先生於瑞士聯合銀行集團任職。

曹先生現年36歲，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英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持有科學碩士學位，主修營運研究，於一九九八年在英國倫敦大學學院取得土木工程榮譽學士學位。

何民基 特許財務分析師

投資董事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何民基先生出任惠理的投資董事。在公司各範疇投資過程，包括組合管理擔任領導角色。

何先生在基金管理及投資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且專注研究及投資組合工作。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何先生獲晉升為投資董事，並自此參與公司的投資管理，領導投資管理團隊的發展。何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加盟惠理。此前，彼於道亨證券有限公司出任管理人員，且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開展其事業。

何先生現年45歲，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主修管理科學。何先生於一九九六年成為特許財務分析師特許資格持有人。

譚顯達

董事總經理，銷售部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譚顯達先生出任銷售部董事總經理，負責領導公司的零售及機構業務。譚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加盟惠理。

譚先生於基金管理行業，尤以香港和亞太地區擁有豐富經驗。此前，彼於貝萊德（前稱美林投資管理）任職副總裁，負責零售及機構（退休業務）的銷售和市場工作。此前，譚先生於JF Asset Management任職，專責直接零售及基金分銷業務。

譚先生現年37歲，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持有經濟學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胡麗亞 特許財務分析師及會計師

首席監察總監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胡麗亞女士出任惠理的首席監察總監，管理公司的監察、法律及風險管理部門。

胡女士於基金管理行業擁有廣泛經驗，特別是關於監察職務和範疇，監管法規的專業知識，以及其他相關職務。胡女士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加盟惠理出任監察經理，其後於二零零四年五月晉升為監察總監，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晉升為首席監察總監。此前，彼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

胡女士現年35歲，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二年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並於二零零三年成為特許財務分析師特許資格持有人。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以價值為本的資產管理業務。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業績

本集團截至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40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股息

年內並無派付中期股息。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5.8港仙。

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

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的第3頁。

股本

本公司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本集團的年內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43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除本公司的保留盈利外，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亦可供分派給股東；惟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緊隨建議進行任何該等分派當日後，本公司必須仍可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1,749,963,000港元。

慈善捐款

本集團年內作出慈善捐款合共3,000,000港元。

董事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編製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謝清海先生 (主席)

陳尚禮先生

孔邁凱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辭任此職位)

洪若甄女士

蘇俊祺先生

謝偉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LEE Siang Chin先生

大山宜男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蘇俊祺先生、謝偉明先生及大山宜男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妥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彼等的獨立性各自作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身份。

截至本年報編製日期的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20至24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服務合約須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文或於委任期內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惟謝清海先生的通知期為六個月)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一年。本公司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發出至少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或擬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致使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無償(法定賠償除外)終止協議。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股份(「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董事根據 認股權計劃 持有的相關 股份數目 ⁽⁴⁾	佔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謝清海先生	信託創辦人／實益 ⁽¹⁾	499,730,484	–	28.47%
	實益	–	57,050,828	3.25%
陳尚禮先生	實益	50,000	1,500,000	0.08%
洪若甄女士	信託創辦人 ⁽²⁾	26,704,583	–	1.52%
	實益	–	7,236,140	0.41%
蘇俊祺先生	實益	26,641,583	8,736,140	2.01%
謝偉明先生	實益	100,000	1,300,000	0.07%
LEE Siang Chin先生	公司 ⁽³⁾	500,000	–	0.02%
大山宜男先生	實益	390,000	–	0.02%

附註：

- 該等股份由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CCML」)直接持有，CCML由Cheah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而Cheah Company Limited則由恒生銀行信託國際有限公司(為一家於巴哈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作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該項信託的全權信託受益人包括謝清海先生及其若干家族成員。
- 該等股份由Bright Starlight Limited直接持有。Bright Starlight Limited由Scenery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cenery Investments Limited則由恒生銀行信託國際有限公司(為一家於巴哈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作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該項信託的全權信託受益人包括洪若甄女士的若干家族成員。
- 該等股份由Stenyng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Stenyng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LEE Siang Chin先生及KOO Yoon Kin女士各持一半股份。KOO Yoon Kin女士為LEE Siang Chin先生的配偶。
- 董事根據認股權計劃持有的相關股份數目詳述於下文「認股權」一節。

(b) 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有關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謝清海先生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實益	74,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 股份總數的0.49%
洪若甄女士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實益	10,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 股份總數的0.07%
LEE Siang Chin先生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公司 (附註)	50,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 股份總數的0.33%

附註：該等無投票權股份由Stenyng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Stenyng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LEE Siang Chin先生及KOO Yoon Kin女士各持一半股份。KOO Yoon Kin女士為LEE Siang Chin先生的配偶。

(c) 認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認股權計劃（及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經修訂）（「計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變動概要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認股權數目		已失效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董事									
謝清海先生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5.50	55,450,828	-	-	-	-	55,450,828
陳尚禮先生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500,000	-	-	-	-	500,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500,000	-	-	-	-	500,000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500,000	-	-	-	-	500,0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洪若甄女士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4,036,140	-	-	-	-	4,036,140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2.436	3,200,000	-	-	-	-	3,200,000
蘇俊祺先生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4,036,140	-	-	-	-	4,036,140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2.436	3,200,000	-	-	-	-	3,200,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500,000	-	-	-	-	500,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500,000	-	-	-	-	500,000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500,000	-	-	-	-	500,0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謝偉明先生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283,334	-	(283,334)	-	-	-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283,334	-	(16,666)	-	-	266,668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283,332	-	-	-	-	283,332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250,000	-	-	-	-	250,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250,000	-	-	-	-	250,000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250,000	-	-	-	-	250,000
僱員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18,569,742	-	(4,053,819)	-	-	14,515,923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1,495,335	-	(485,000)	-	-	1,010,335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1,495,335	-	(411,000)	-	-	1,084,335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1,495,330	-	(161,000)	-	-	1,334,330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1,450,003	-	-	-	-	1,450,003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1,450,003	-	-	-	-	1,450,003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1,449,994	-	-	-	-	1,449,994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總計				103,528,850	-	(5,410,819)	-	98,118,031	

附註：

1. 緊接認股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授出前，股份之收市價分別為5.50港元、7.56港元、2.20港元及5.00港元。
2. 於年內並無註銷任何認股權。
3. 2,667,000份認股權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失效。
4. 授予謝清海先生的認股權超過上市規則規定的個人限額。向謝先生授出超額認股權已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
5. 緊接董事及僱員作出行使當日前，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7.52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旗下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可藉此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於計劃屆滿前已沒收的所有認股權將被視為失效，並不會回撥至根據計劃將可予以發行的股份數目內。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均可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股份的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杜巧賢女士 ⁽¹⁾	配偶	556,781,312	31.72%
葉維義先生	實益	298,689,324	17.01%
葉梁美蘭女士 ⁽²⁾	配偶	298,689,324	17.01%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³⁾	實益	499,730,484	28.47%
Cheah Company Limited ⁽³⁾	公司	499,730,484	28.47%
恒生銀行信託國際有限公司 ⁽³⁾⁽⁴⁾	受託人	526,435,067	29.99%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³⁾⁽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6,435,067	29.99%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³⁾⁽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6,523,067	29.99%
Affiliated Managers Group, Inc.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7,244,000	7.81%
Legg Mason Inc. ⁽⁶⁾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8,620,400	9.03%

附註：

- (1) 杜巧賢女士為謝清海先生的配偶。
- (2) 葉梁美蘭女士為葉維義先生的配偶。
- (3)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CCML」) 由Cheah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而Cheah Company Limited則由恒生銀行信託國際有限公司（為一家於巴哈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作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該項信託的全權信託受益人包括謝清海先生及其若干家族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清海先生為該信託的創辦人。
- (4) 包括由CCML持有的499,730,484股股份，而26,704,583股股份則由Bright Starlight Limited持有。Bright Starlight Limited由Scenery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cenery Investments Limited則由恒生銀行信託國際有限公司（為一家於巴哈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作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該項信託的全權信託受益人包括洪若甄女士的若干家族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洪若甄女士為該信託的創辦人。恒生銀行信託國際有限公司由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最終控股公司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 (5) 該等股份由AKH Holding LLC持有，而其最終控股公司為Affiliated Managers Group, Inc。
- (6) 該等股份由Royce & Associates, LLC持有，而其最終控股公司為Legg Mason Inc。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為合約一方簽訂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重大合約。

認股權

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經本公司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通過採納（及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經修訂）。認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於下文載列。

1. 認股權計劃目的

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參與者，並鼓勵參與者致力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從而達致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2. 認股權計劃參與者

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員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專業顧問、專家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推廣人士及服務提供者，而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對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者。

3. 根據認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160,000,000股(9.12%)

4. 每位參與者根據認股權計劃之承授上限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總數不超過：

- (a) 已發行股本之1%（主要股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
- (b) 已發行股本之0.1%及總值多於5,000,000港元（就主要股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

有關進一步授出認股權必須經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

5. 可根據認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限

就任何特定認股權而言，董事會在提出要約時將會釐定及知會承授人的期限，有關期間不得超過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6. 認股權之最短持有期限，於期限屆滿後方可行使認股權

無

7. 申請或接納認股權時須付金額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或接納認股權貸款的期限

接納認股權後，承授人須於建議授予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知會本公司並支付1港元作為授出代價。

8. 行使價之釐定基準

行使價應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但任何情況下不可低於以下三者之最高者：

- (a)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
- (b)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之面值。

9. 認股權計劃尚餘年期

認股權計劃將有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三日。

關連交易以及持續關連交易

年內本公司並無任何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作出披露。於附註34所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不符合上市規則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

披露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的變動如下：

- 陳尚禮先生的月薪由171,000港元修訂為179,550港元，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洪若甄女士的月薪由150,000港元修訂為157,500港元，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蘇俊祺先生的月薪由171,000港元修訂為184,680港元，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謝偉明先生的月薪由150,000港元修訂為157,500港元，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陳世達博士、LEE Siang Chin先生及大山宜男先生各自的年薪由262,500港元修訂為275,000港元，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其中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董事袍金及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披露。董事酬金乃經考慮彼等職務及職責、本公司業績、現行市況，及參考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市場酬金後釐定。

退休金計劃

本年度之退休金成本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刊發本年報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及根據本公司可從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聯交所購回合共2,401,000股股份，已付總代價為7,263,343港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優先購買權

儘管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限制，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亦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管理資產計算）佔本集團費用收入總額的44.5%，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分銷費用開支總額的69.6%。

本集團最大客戶（以年終管理資產計算）佔本集團費用收入總額約10.9%，而最大供應商佔分銷費用開支總額約28.6%。

概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重大實益權益。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六日，本集團與比利時聯合資產管理公司簽訂一份買賣協議，收購金元比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49%股權。此次收購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惟須待商務部作出監管批准及向相關工商部門提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將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

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謝清海

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股東價值及維護股東、客戶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利益至關重要，故董事會致力達到及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由於經營受規管業務，本集團採納良好的企業管治原則，強調有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嚴謹監察守則以及保持對所有利益相關者的透明度及問責度。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整個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繼續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及商業道德，並確保本公司業務已完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之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操守守則。在對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後，本公司並無發現董事對標準守則之違規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的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監察及指導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制訂本集團的願景；
- 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中期及末期業績；
- 審閱及酌情批准本集團的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
- 確保高水準的企業管治、監察、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及
- 監察高級管理層的表现。

為促使董事履行其職責，一份載有財務摘要、業務分析以及預算及展望分析的管理報告每月均發送予董事傳閱。

於二零一一年，董事會共舉行四次會議，每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會會議的 出席／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謝清海先生(主席)	4/4
陳尚禮先生	4/4
洪若甄女士	4/4
蘇俊祺先生	4/4
謝偉明先生	4/4
孔邁凱先生	1/1(附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4/4
LEE Siang Chin先生	4/4
大山宜男先生	4/4

附註：孔邁凱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調任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辭任該職位。

董事確悉，董事會並無發現董事會成員之間有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所有董事於委任後均參與培訓／簡介，主題包括董事職責及法律責任、上市公司持續責任、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宜。本公司於持續合理時間內向董事提供任何適用法律及規例的更新資料。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一年之服務合約。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三分之一於董事會在任最長之董事必須退任，並可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確認書，並認為彼等對本集團而言乃屬獨立人士。

本公司已自二零零七年起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而產生之法律責任，投保合適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並每年檢討一次。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謝清海先生主持了全部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彼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及投資策略。本公司行政總裁陳尚禮先生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對外關係以及業務和企業管理。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下列委員會，其具體責任於各委員會之職責範疇（可於本公司網站取閱）詳述：

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訂有明確職責範疇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考慮董事會如何應用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原則，以及與本公司核數師維持適當的關係。審核委員會由陳世達博士、LEE Siang Chin先生及大山宜男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由LEE Siang Chin先生擔任主席。

於二零一一年，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每位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紀錄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會議的 出席／舉行次數
LEE Siang Chin先生（主席）	4/4
陳世達博士	4/4
大山宜男先生	4/4

於二零一一年，審核委員會審閱、討論及批准有關下列各項事宜：

- 本集團之中期及全年業績、初步公告及報告及向董事會提呈彼等之主要意見。
- 核數師酬金（包括非核數服務）及其聘用條款。
- 審閱經修訂且適用於本集團的會計準則。
- 審閱風險管理、監察及內部審核部門所編製的報告。

核數師代表出席上述其中三次審核委員會會議。為進一步提高核數師獨立報告的質素，於每年於審閱末期業績時，委員會成員均會在管理層離席的情況下與核數師會面。

2.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成立訂有明確職責範疇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審閱激勵計劃及董事服務合約以及為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釐定以工作表現為基礎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由謝清海先生、謝偉明先生、陳世達博士、LEE Siang Chin先生及大山宜男先生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由陳世達博士擔任主席。

於二零一一年，薪酬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每位成員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紀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會議的 出席／舉行次數
陳世達博士（主席）	2/2
謝清海先生	2/2
LEE Siang Chin先生	2/2
大山宜男先生	2/2
謝偉明先生	2/2

於二零一一年，薪酬委員會檢討、討論及／或批准有關下列各項事宜：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根據個人工作表現並參考獨立薪酬調查報告而釐定二零一二年的薪酬水平。
- 根據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個人工作表現而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分發及支付的花紅。
- 董事的服務合約。

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最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成員（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董事會變動作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提名委員會由謝清海先生、陳世達博士、LEE Siang Chin先生、大山宜男先生及謝偉明先生組成，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謝清海先生。

於設立提名委員會之前，董事會共同負責提名新董事以及不時修訂董事會的構架、規模及成員。

4.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建立及保持有效政策及指引以確保恰當管理本集團及其客戶面臨之風險，以及採取適當和及時之行動管理該等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謝清海先生及蘇俊祺先生或其指定投資部職員、陳尚禮先生、李慧文女士、謝偉明先生及胡麗亞女士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由本集團首席監察總監胡麗亞女士擔任主席。

於二零一一年，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舉行的會議上。成員檢討、討論及／或批准有關提升定期風險報告、升級外部風險系統、監控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及對手方風險，改善內部基金管理系統的若干特性以及改善若干非股本投資的批准及知會程序。

5. 估值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成立估值委員會。估值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確保管理基金以外的獨立人士能適當地評估本集團管理之基金投資工具之價值，特別是確保該等估值對基金投資者屬公平。估值委員會由陳尚禮先生及謝偉明先生組成。估值委員會由謝偉明先生擔任主席。

在估值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內舉行的會議中，各成員已檢討、討論及／或批准本集團所投資的眾多證券及可換股債券之估值。

內部監控

董事會之責任為確保本集團維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提供有效內部監控的主要程序說明如下：

- 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組織架構設有明確匯報流程並將監督報告的責任授予合資格及有經驗人士。
- 每年制訂業務計劃及預算，由高級管理團隊審閱及批准。
- 以行之有效的授權參數規管業務決策。
- 適當分隔主要職責及職能。
- 設立詳細書面合規手冊、政策及程序及向全體員工提供，並須予以檢討及依從。
- 身為持牌人士的員工須出席持續專業培訓。
- 核心業務通過特別設計的系統經營，並維持足夠的審核追蹤程序。
- 本集團利用獨立、聲譽良好及可信的託管銀行保障客戶資產。
- 所有認購／贖回款項乃直接向／自託管銀行支付。
- 進行客戶識別及防止洗黑錢及恐怖份子融資程序，以核實身份及資金來源。
- 設立企業應變計劃，以在災難（無論自然或人為）時關鍵業務能持續運作。

企業審核主管監督內部審核事務。企業審核部的職責及功能包括：

- 執行審核檢討以評估對公司政策及程序的遵行情況，並跟進已發現的事項。
- 評估內部監控及程序是否足夠、有成效及有效率，並向高級管理層提供建議。
- 審閱措施手冊。

企業審核部就本集團業務的內部監控狀況編製的定期報告，會提交予審核委員會審閱。報告會列明可能已發現的任何內部問題，詳述如何處理問題及提供改善程序的建議。

透過審核委員會，董事會每年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制度的成效，包括對財務、營運、監察及風險管理職能的所有重要監控，並認為回顧期間的內部監控制度是有效及充足。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核數師提供審核服務的薪酬，由本公司及核數師根據服務範圍而共同協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約為280萬港元。此外，本公司核數師於二零一一年亦向本集團提供稅務服務及其他委聘工作，有關費用分別約為70萬港元及20萬港元。

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之責任，及本公司核數師亦於本年報的核數師報告內載列彼等就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董事會可酌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送呈請求日期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並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請求內指定之任何事務，及該會議應在送呈有關請求後兩個月內予以舉行。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網站可供瀏覽。

本公司將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視為重要事項，為提供董事會與股東溝通的平台。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發送予股東。全體董事及核數師代表均出席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而主席則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確保股東的意見和問題可妥善傳達至董事會，並獲董事會回應。

本公司企業傳訊部門負責處理公眾人士、股東及投資者之電郵、函件及電話查詢。凡對本公司的任何事項有任何查詢，彼可將該等查詢以書面形式寄往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辦事處或電郵至vpg@vp.com.hk。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valuepartnersgroup.com.hk，不時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最新的業務發展、中期及全年業績公佈、財務報告、公告、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相關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致惠理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40頁至84頁惠理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僅向全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入			
費用收入	6	688,936	1,075,209
分銷及顧問費開支	7	(166,940)	(101,574)
費用收入淨額		521,996	973,635
其他收入	8	24,760	9,752
淨收入總額		546,756	983,387
費用			
薪酬及福利開支	9	(181,992)	(276,459)
經營租賃租金		(11,965)	(7,322)
其他開支	10	(59,168)	(35,563)
開支總額		(253,125)	(319,344)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18,694	–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114,123)	91,892
其他		11,400	3,546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11	(84,029)	95,438
經營利潤		209,602	759,48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0	(185)	(86)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21	(2,345)	(2,500)
除稅前純利		207,072	756,895
稅項開支	12	(42,300)	(103,723)
年內純利		164,772	653,172
本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	27	(4,205)	1,391
外幣匯兌儲備		(664)	–
本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4,869)	1,391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159,903	654,563
以下應佔純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7,299	653,172
非控股權益		(2,527)	–
		164,772	653,172
應佔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3,403	654,563
非控股權益		(3,500)	–
		159,903	654,56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之每股盈利(每股港仙)			
– 基本	14.1	9.5	40.1
– 攤薄	14.2	9.5	39.9
股息(千港元)	15	101,802	280,351

第45至84頁之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8,129	7,951
無形資產	18	52,670	1,583
投資物業	19	78,000	58,74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	–	710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21	–	6,484
遞延稅項資產	28	328	–
投資	22	959,556	660,113
其他資產		1,977	1,847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	11,552	–
		1,112,212	737,431
流動資產			
投資	22	21,081	164,920
應收費用	23	61,427	654,29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7,362	16,88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1,315,348	1,218,561
		1,435,218	2,054,661
流動負債			
應計花紅		69,501	190,184
應付分銷費開支	29	23,933	33,9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197	76,479
本期稅項負債		8,785	73,499
		123,416	374,126
流動資產淨值		1,311,802	1,680,53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24,014	2,417,96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8	–	32
資產淨值		2,424,014	2,417,934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權益	26	889,213	866,717
其他儲備	27	153,671	150,169
保留盈利			
– 建議股息	15	101,802	280,351
– 其他		1,185,198	1,120,697
		2,329,884	2,417,934
非控股權益		94,130	–
權益總額		2,424,014	2,417,934

代表董事會

陳尚禮
董事

謝偉明
董事

第45至84頁之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6	1,390,816	970,517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21	–	6,48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4.5	438,752	730,610
		1,829,568	1,707,611
流動資產			
應收股息	34.6	100,000	200,000
本期稅項資產		175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	29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2,057	171,271
		102,434	371,56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9	2,943
		101,915	368,618
流動資產淨值			
		1,931,483	2,076,229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4.5	6,000	1,000
資產淨值			
		1,925,483	2,075,229
權益			
股本及股份溢價	26	1,756,027	1,733,531
其他儲備	27	153,188	144,449
保留盈利	27	16,268	197,249
權益總額			
		1,925,483	2,075,229

代表董事會

陳尚禮
董事

謝偉明
董事

第45至84頁之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 總額 千港元
	已發行 權益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3,767	139,631	876,016	1,069,414	-	1,069,414
年內純利	-	-	653,172	653,172	-	653,172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27	-	1,391	1,391	-	1,391
總綜合收益	-	1,391	653,172	654,563	-	654,563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						
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股份	26	37,648	-	37,648	-	37,648
已發行股份，扣除發行費用	26	775,302	-	775,302	-	775,302
股份基礎報酬	26、27	-	9,147	9,147	-	9,147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支付股息	-	-	(128,140)	(128,140)	-	(128,140)
與權益持有者之總交易	812,950	9,147	(128,140)	693,957	-	693,95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6,717	150,169	1,401,048	2,417,934	-	2,417,934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66,717	150,169	1,401,048	2,417,934	-	2,417,934
年內純利	-	-	167,299	167,299	(2,527)	164,772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27	-	(4,205)	(4,205)	-	(4,205)
外幣匯兌儲備	27	-	309	309	(973)	(664)
總綜合收益／(虧損)	-	(3,896)	167,299	163,403	(3,500)	159,903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						
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股份	26	29,759	-	29,759	-	29,759
購回已發行普通股	26、27	(7,263)	240	(7,023)	-	(7,023)
股份基礎報酬	26、27	-	8,499	8,499	-	8,49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1.2	-	-	-	37,575	37,575
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 額外權益	27、31.3	-	(1,341)	(1,341)	1,341	-
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	-	58,714	58,714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支付股息	-	-	(281,107)	(281,107)	-	(281,107)
與權益持有者之總交易	22,496	7,398	(281,347)	(251,453)	97,630	(153,82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9,213	153,671	1,287,000	2,329,884	94,130	2,424,014

第45至84頁之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31.1	742,762	330,007
已收取利息		6,461	1,469
已付稅項		(107,225)	(49,721)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641,998	281,755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4,907)	(2,4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114	–
購買投資物業		(53,671)	(5,635)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得現金	31.2	(21,363)	–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	(79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20	501	–
購買投資		(456,895)	(386,509)
出售投資		181,985	125,995
投資之資本回報		390	–
衍生金融工具收盤		1,392	(1,182)
從投資收取之股息		7,151	5,540
從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收取之利息		157	–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345,146)	(265,075)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9,759	37,648
來自已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扣除發行費用		–	775,302
購回已發行普通股		(7,263)	–
已付股息		(281,107)	(128,140)
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58,714	–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99,897)	684,81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96,955	701,49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匯兌虧損		(168)	–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18,561	517,071
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15,348	1,218,561

第45至84頁之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1 一般資料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中環干諾道中四十一號盈置大廈九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業務於下文附註16內披露。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為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行說明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呈列。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於下文列載。除非另有說明，該等政策在所列報之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編製，再經投資物業及投資的重新估值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這亦需要董事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的範疇，或有關假設和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的重要影響的範疇，會在下文附註4披露。

(a)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準則

以下新訂準則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於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根據該準則，本集團須披露其附屬公司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相關披露，請參閱下文附註34.1。

(b) 尚未強制生效但獲本集團提早採納之已頒佈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引入有關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或債務之計量原則之例外情況。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實體視乎其是否預期透過使用或出售收回資產之賬面值以計量資產的遞延稅項。該修訂引入一項可駁回推定，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可透過銷售全數收回。此修訂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應用，但允許提早採納。

根據香港現行稅法，持作長期投資的投資物業重估資本增益在香港毋須納稅。本集團認為，經修改的準則所規定之會計處理方法更能反映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稅務狀況，因此已按追溯基準提早採納該項經修訂準則。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c) 已頒佈但尚未於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及並無獲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及二零一零年十月頒佈。該準則乃代替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若干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將金融資產分為兩個計量類別，即以公平值計量及以攤銷成本計量，並於首次確認時釐定。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工具的業務模式，以及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對於財務負債而言，該準則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大多數要求。主要變動為倘金融負債選擇以公平值入賬，因實體本身的信貸風險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部分將列賬為其他綜合收益而非收益（導致會計錯配的情況除外）。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面影響，並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生效日期將之採納應用於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以現有原則為基礎，確定將控制權之概念作為釐定實體是否應計入母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之決定因素。該準則亦提供於難以評定的情況下，協助釐定控制權之額外指引。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全面影響，並擬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採納應用於不遲於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規定須就於其他實體之所有形式權益，包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特殊目的工具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工具作出披露。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全面影響，並擬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採納應用於不遲於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透過提供公平值之精確譯義及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單一公平值計量方法及披露規定，改善一致性及減低複雜程度。有關規定並無擴大使用公平值會計處理方法，惟在已規定須應用或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其他準則容許應用之情況，就應如何應用公平值會計處理方法提供指引。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全面影響，並擬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採納應用於不遲於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2.2 附屬公司

(a) 合併入賬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通常擁有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持股量而有權規管其財務及經營政策，進而從其業務中獲得利益的所有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現時可予行使或可予轉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會考慮之內。倘本集團所持相關實體之投票權未超過50%，但能透過實際控制規管其財務及經營政策，則本集團亦評估控制權的存在。實際控制亦可能產生自提高少數股東權利或股東之間的合約條款等的情況。

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自控制終止之日起終止合併。

集團內公司之間之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予以對銷。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附屬公司（續）

(a) 合併入賬（續）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對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的資產、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以及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並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均初步以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以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已確認金額之部分，確認於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應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透過損益重新計量。

商譽初步按已轉讓總代價及非控股權益之公平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計量。倘總代價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值，則該差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但未導致控制權發生變動

倘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並無導致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該等交易作為權益交易入賬，即列為與擁有人以彼等之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任何已付代價之公平值與分佔所收購附屬公司的淨資產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之損益亦於權益入賬。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之日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就隨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而言，公平值指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過往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為損益。

(b)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入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或然代價修訂產生之代價變動。成本亦包括投資之直接應佔費用。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對附屬公司之業績入賬。

倘從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收取的股息超過相關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總綜合收益，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的賬面值超出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於合併財產報表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股息時對該等附屬公司投資作出減值測試。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無控制權之實體，一般附帶20%至50%投票權之持股。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會計法列賬。根據權益會計法，該等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於收購日期之後的賬面值會有所增減，以確認投資方分佔被投資方的損益。

倘於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只有按比例應佔過往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為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損益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應佔其他綜合收益的收購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就投資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擁有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除非本集團已代表聯營公司產生法定或推定義務或支付款項，否則不予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日期決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已出現減值。倘有該等證據，本集團將計算減值金額（即聯營公司之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並將該金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純利／（虧損）」。

本集團已投資於若干受其管理之投資基金。本集團作為投資經理，可能於受其管理之投資基金投入初投資本，以有利於推出該投資基金。初投資本之目的是確保投資基金具有合理始創規模，以便展開運作及建立往績記錄。本集團隨後可因應市況及眾多其他因素，更改該等初投資本投資的持有量。本集團已對互惠基金、單位信託基金及類似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之投資」內之排除範圍，該等投資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合營公司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擁有之權益採用權益會計法列賬，最初按成本確認。

本集團應佔其合營公司之收購後損益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就權益賬面值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合營公司擁有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除非本集團已代表合營公司產生義務或支付款項，否則不予確認進一步虧損。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合營公司之權益按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列賬。合營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基於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2.5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以與向董事會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之形式報告。

2.6 外幣匯兌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 (續)

2.6 外幣匯兌 (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之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盈虧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等非貨幣金融資產之換算差額在損益內確認為公平值盈虧之一部分。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等非貨幣金融資產之換算差額包括在其他綜合收益內。

(c)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 (概無嚴重通脹貨幣) 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呈報之資產負債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之收支項目按平均匯率換算 (除非此匯率並非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匯率換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權益。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傢俱及固定裝置、辦公設備及車輛) 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僅當與項目相關之日後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可靠計算項目成本之情況下，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 (視乎適用情況)。已重置部分之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將成本值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以下年期計算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內
傢俱及固定裝置	五年
辦公設備	三年
汽車	三年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 (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若資產之賬面金額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之盈虧均透過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作比較而釐定，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8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指已轉讓代價超出本集團於被收購方之淨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值，及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公平值之權益的金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由業務合併取得之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業務合併之協同效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代表本集團基於內部管理之目的所記錄商譽之最低水平。

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檢討，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發生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商譽之賬面值會與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進行比較。產生的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費用，且其後不得撥回。

(b) 牌照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牌照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牌照並無指定終止日期，故被視為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c) 電腦軟件

購入之電腦軟件牌照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所產生之成本作資本化處理。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攤銷。

與開發或維護電腦軟件程序有關之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與本集團控制之可識辨及獨有軟件產品開發直接相關之成本，且有可能產生經濟利益多於成本超過一年，則確認為無形資產。確認為資產之電腦軟件開發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超過五年）攤銷。

2.9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持有作長期租金回報或資本升值或二者兼有，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若符合投資物業的其他定義，則入賬列為投資物業。在此情況下，相關經營租賃乃按融資租賃入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有關交易成本）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為外聘估值師於各報告日期所釐定之公開市值。公平值以活躍市場價格為依據，並在有需要時就個別資產之性質、地點或狀況差異作出調整。倘無法取得資料，本集團則另覓其他估值方法，如參考活躍程度稍遜之市場最近之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等。公平值變動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入賬。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10 減值

(a)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無確定使用年期之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資產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識辨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層次組合。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有否撥回減值之可能。

(b) 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出現客觀證據證明某項或某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出現客觀證據證明於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構成可以合理估計的影響，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2.11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所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時釐定其分類。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及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排除範圍指定之類別。金融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歸類為流動資產。除非管理層擬於報告日期結束後12個月內出售有關金融資產，否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排除範圍獲指定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歸類為非流動資產。

(b)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固定到期日及本集團管理層有正面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倘本集團出售並非小額之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則整個類別將會變質，並重新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載於非流動資產項下，惟自報告期結束起少於12個月到期者須列為流動資產。

(c)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未有於活躍市場報價，但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其歸類為流動資產，惟到期日為報告期結束後12個月後者須列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費用、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等值項目。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1 金融資產 (續)

(d)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工具。除非管理層有意在報告期結束後12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該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金融資產之購入及出售通常在交易日確認 – 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金融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所有金融資產之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列作開支。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到期或轉讓及本集團已將擁有權之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與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因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盈虧，乃於產生期間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證券之公平值變動乃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倘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證券被出售或出現減值，於權益內確認之累計公平值調整作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盈虧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有報價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根據當時之買盤價計算。若某項金融資產之市場並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利用外部估值或估值技術設定公平值。該等技術包括使用基金管理人所報買入價及外部估值專業人士進行之估值、盡量利用市場數據並盡量減少倚賴實體內部數據。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已經減值。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證券，證券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值乃證明該資產出現減值。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該等證據，累計虧損（以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平值之差額減去該金融資產以前於損益內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自權益中轉出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本證券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合併綜合收益表撥回。

2.1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於衍生合約訂立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衍生金融工具被指定為非對沖工具，並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任何非對沖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均即時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13 應收費用

應收費用最初按應收費用收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應收費用於存在客觀跡象表明本集團將無法收取全部到期金額時確立減值撥備。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1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銀行及投資戶口現金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項目。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或認股權直接應佔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扣減。購回已發行普通股直接應佔之成本乃於權益內列為扣減，購回股份之面值由保留盈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2.16 即期及遞延稅項

當期稅項支出根據本集團、其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司法權區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須對適用稅項法規作出詮釋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當情況下根據預期將支付予稅務機關之款項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之間產生之暫時差額作全額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從交易（業務合併除外）時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而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遞延稅項不予入賬。遞延稅項按於報告日期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稅項資產或償還遞延稅項負債時適用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倘可能產生未來應課稅純利，並可利用暫時差額將之抵銷，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按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暫時差額作出撥備，惟倘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由本集團控制及暫時差額在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時，則不作出撥備。

2.17 收入確認

收益包括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服務之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

倘收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極可能流向實體，以及下述本集團各項活動已符合特定標準，本集團即確認收益。與提供服務相關之所有或然情況均獲解決之前，收益金額不可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收益確認方式如下：

(a) 投資管理業務費

管理費乃參考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之資產淨值按時間比例確認。

倘於有關表現期間表現良好，在計及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之相關計算基準下，表現費會於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之表現費估值日予以確認。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7 收入確認 (續)

(b) 基金分銷業務費

首次認購費於投資者持有投資基金之估計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任何未確認金額均視作遞延收入。

贖回費於投資者贖回投資基金後確認。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d)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確定有權收取款項時確認。

(e) 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乃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2.18 費用開支

費用開支包括：

(a) 分銷費開支

分銷費開支指本集團就銷售其產品而向分銷商支付之管理費、表現費及首次認購費收入回扣。分銷費開支於本集團賺取相關管理費、表現費及首次認購費，而本集團有責任支付回扣時予以確認。

(b) 顧問費開支

顧問費開支包括就顧問提供與基金投資政策及策略相關的顧問服務而已付及應付予顧問的費用。顧問費開支於本集團取得顧問服務時確認。

2.19 薪酬及福利

(a) 花紅

本集團按已計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及各種其他因素之基準而就花紅確認負債及支出。花紅以現金形式向僱員及董事支付。倘負有合約責任或以往慣例產生推定責任時，本集團方予確認負債。

(b) 股份基礎報酬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償付之股份基礎報酬計劃，並有其他以權益償付的股份基礎報酬安排。僱員為獲取授予認股權而提供之服務之公平值確認為費用。將予支銷之總金額參考授予之認股權之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以及於特定期間內仍為實體僱員）之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之影響。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19 薪酬及福利（續）

(b) 股份基礎報酬（續）

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歸屬之認股權數目之假設中。總支銷金額於歸屬期內確認，即符合所有列明之歸屬條件的期間。於各報告期末，實體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其估計預期將予歸屬之認股權數目。本集團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之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於認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於認股權獲行使時之已收所得款項於減去所有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授出其權益工具之認股權被視為注資。已收取僱員服務之公平值（參考授出認股權之日的公平值計算）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附屬公司投資增加，並相應計入權益。於同一財務期間，本公司就授予附屬公司僱員的認股權向該等附屬公司作出回撥。

(c)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參與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定額供款計劃一般透過向信託基金支付款項籌集資金。本集團按強制性基準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支付供款。倘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並無充足資產以向所有僱員支付與當前及過往期間之僱員服務有關之福利，本集團概無任何作出進一步供款之法定或推定責任。供款於到期後確認為薪酬及福利開支。

(d) 其他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成本於僱員服務有關之期間內支銷。

僱員可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於僱員累積該等假期時確認。撥備乃就截至報告日期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之估計負債而作出。

2.20 經營租賃

凡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人所有之租賃，均歸類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之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優惠）以直線法於租期內在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

2.21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之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股息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22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過往事件可能產生之責任，其存在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全面控制之未來事件而確定。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不太可能須動用經濟資源，或無法可靠估計責任金額而並無確認之過往事件所產生之現時責任。或然負債不予確認，但會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作出披露。倘經濟資源流出可能性有變以致可能流出，則或然負債即時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為過往事件產生之可能資產，其存在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全面控制之未來事件而確定。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時，或然資產不予確認，但於必要時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作出披露。資產於實際確定經濟利益流入時確認。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與金融工具相關之業務使其面臨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財務風險管理計劃著重財務風險之分析、評估及管理，並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該風險主要源於以美元計值之應收費用以及以人民幣與台幣計值之銀行存款。外匯風險產生自以並非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於海外業務之淨投資。本集團於適當時以遠期合約及期權抵補外匯風險。

根據香港的聯繫匯率制度，港元（即本集團大多數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與美元掛鈎，故董事認為並無與美元相關的重大外匯風險。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受重大風險之外幣匯率出現可能合理變動，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時，本集團之本年度稅後純利及權益相應之概約變動。

	變動		對稅後純利之影響		對權益其他成份之影響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人民幣	+/-5%	+/-5%	+/-6,479	+/-6,791	+/-18,457	-
台幣	+/-5%	-	+/-1,348	-	+/-5,272	-

有關外匯風險之額外披露，請參閱下文附註22、23、24及29。

本公司並未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b)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負債，故本集團之費用及融資現金流量大致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由於銀行存款乃浮息存款，故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所有銀行存款均為短期存款，到期日少於一年。本集團亦就其債務證券投資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或下跌50個基點（二零一零年：50個基點）（依據利率的過往波幅，代表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化）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後純利將高出1,310,000港元或減少1,28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高出或減少3,01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敏感度分析主要源於債務證券投資之公平值減／增，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利息收入增／減。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敏感度分析主要源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利息收入增／減。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 (續)

(c) 價格風險

就本集團持有之投資而言，本集團面臨股本證券價格風險。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包括對其本身投資基金作為初投資本之投資，以及對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以及投資基金之其他投資。本集團之債務證券投資面臨利率風險。請參閱上文附註3.1(b)。

下表概述本集團投資所在市場之漲跌之影響。就計量本集團投資對市場之敏感度而言，因本集團投資主要集中於大中華區股票市場，而董事認為摩根士丹利中國指數為眾所周知代表境外投資者於大中華區股票市場之投資機會之指數，因此本集團應用摩根士丹利中國指數之價格變動與本集團投資之間之相關性。

分析乃基於指數以列明百分比上漲或下跌（依據指數的過往波幅，代表指數的合理可能變化）而所有其他變量均保持不變以及本集團之投資乃依照以往與指數之相關性變動之假設作出。

	變動		除稅後純利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摩根士丹利中國指數	+/-10%	+/-20%	+/-29,002	+/-82,489

本年度除稅後純利將因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投資盈虧而增加或減少。

有關價格風險的額外披露，請參閱下文附註22。

除有關本集團所持投資之證券價格風險外，本集團亦間接面臨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方面之價格風險，而該等收入乃分別參考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之資產淨值及表現而釐定。

(d)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之相關應收利息以及債務證券投資而產生。信貸風險亦可因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就未收應收費用之信貸風險而產生。本集團從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賺取投資管理業務費及基金分銷業務費。

信貸風險乃分組管理，而交易對手方之信貸質素乃經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記錄及其他因素作出評估。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 (續)

(d) 信貸風險 (續)

下表概述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存款之相關應收利息之信貸質素 (以信貸評級解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		
AA-	-	351,554
A+	861,269	24,431
A	12	-
A-	26,984	773,505
BBB+	15,800	66,983
BBB	53,662	-
BB+	332,235	-
未評級	37,041	-
	1,327,003	1,216,473
本公司		
AA-	-	144,163
A+	2,075	-
A-	-	27,128
	2,075	171,291

所採用之參考獨立信貸評級為標準普爾或惠譽評級的長期地方發行人信貸評級。董事預期不會由於該等交易對手方不履約而招致任何損失。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五大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費用為38,292,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457,482,000港元)，佔未收總結餘之62% (二零一零年：70%)。有關信貸風險的額外披露，請參閱下文附註23。

債務證券投資之信貸質素披露於下文附註22。

(e)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之流動資產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以確保滿足日常營運需要。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持有流動資產分別為1,315,348,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1,218,561,000港元) 及2,057,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171,271,000港元)，屬預期可隨時產生現金流入，用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金額為1,606,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983,000港元) 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並無訂明到期日外，本集團所有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均不超過三個月。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金額為6,000,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1,000,000港元) 之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並無訂明到期日外，本公司所有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均不超過三個月。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為保障其能持續經營，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為減少負債而出售資產。本集團根據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所示權益總額監控資本。本集團之策略為維持穩定之資本基礎，以支持其長期經營及業務發展。

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盛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惠理基金管理公司及惠理直接投資有限公司均獲許可從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下列受規管活動：

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a)	第4及9類
盛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a)	第4及9類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第1、4、5及9類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第1、4、5及9類
惠理直接投資有限公司 ^(a)	第4及9類

(a) 受規管實體須遵循指定之發牌條件。

受規管活動類別如下：

第1類	證券交易
第4類	就證券提供意見
第5類	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
第9類	提供資產管理

因此，彼等須遵守有關已繳足資本及流動資金之資本規定，並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提交財務申報表存檔如下：

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每半年
盛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每半年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每月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每月
惠理直接投資有限公司	每半年

3.3 公平值估計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等級水平劃分的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	196,599	635,966	1,877	834,44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	292,437	530,329	2,267	825,033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3 公平值估計 (續)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按報告日期相同工具之市場報價計算。倘所報價格乃隨時及經常可供使用，且反映了實際及經常進行的公平市場交易，則市場被視為活躍。用於本集團所持金融工具之市場報價指現行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其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充分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依賴公司特定估計。倘按公平值計量一項工具所需的所有主要數據均可觀察獲得（不論為直接（作為價格）或間接（源自價格）），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二級。

倘一個或多個主要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三級。

用於對金融工具作出估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由基金管理者提供，用於非上市投資基金之買入報價（或資產淨值）。該等投資基金主要投資於上市股票。
- 用於釐定剩餘金融工具之其他技術（例如由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之估值、近期之公平交易或參考大致等同之其他工具）。

本集團於投資基金之投資根據上文所述以公平值計量等級分析。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投資基金之大部分投資被列入第二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公平值等級之間概無重大轉移（二零一零年：無）。

下表載列第三級工具之變動。

	投資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2,267	1,734
來自投資之資本收益	(390)	-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	-	533
年末	1,877	2,267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之 年末所持第三級工具之本年度總收益	-	533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估計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採用外部估值或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判斷選擇多種方法及作出多項主要以各報告期末之市況為基準之假設。由此得出之會計估計或會與相關的實際結果不同。

認股權之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採用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型釐定其認股權的公平值，誠如下文附註26所披露，該模型需要納入主觀假設。主觀假設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認股權之公平值產生重大影響。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估計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乃按獨立估值師基於其現有用途於公平市場釐定。於作出判斷時所考慮之假設，主要基於報告日期之市況及適合的資本化率。董事已慎重評估該等估計，並定期對比實際市場數據及本集團所訂立之實際交易。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根據上文附註2.10(a)所載的會計政策每年測試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是否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或按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釐定（以適用者為準）。兩項基準均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源於現金產生單位之日後現金流量以及用於計算現值之適當貼現率。倘實際日後現金流量不及預期，則產生重大減值虧損。請參閱下文附註18.1。

5 分部資料

董事會檢討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呈報及其他資料並取得其他相關外部資料，從而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而經營分部則根據該等報告識辨。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業務按一個經營分部組建，即在大中華及亞太地區提供投資管理服務。由於董事會乃評估根據合併財務報表所披露之一致資料而識辨的唯一經營分部之表現，因此並無就分部資料作出額外披露。

分部收入總額相等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所示年內的總綜合收益，而分部資產總額相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所示的流動及非流動資產總額，分部負債總額相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所示的流動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有關經營分部的利息收入、折舊及攤銷詳情，分別於下文附註8及10披露。

本公司的註冊地為開曼群島，而本集團則主要在大中華及亞太地區經營業務。下文附註6披露的總營業額及收益指在大中華及亞太地區提供投資管理服務產生的外部客戶收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絕大部分資產位於香港。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收益約為74,85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2,907,000港元）。

6 費用收入

營業額及收益包括來自投資管理業務及基金分銷業務的費用。費用收入組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管理費	491,433	343,803
表現費	139,532	708,493
認購費	57,214	22,573
贖回費	757	340
費用收入總額	688,936	1,075,2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銷及顧問費開支

應付第三方之分銷及顧問費開支乃於服務提供期間確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銷費開支	160,632	91,298
顧問費開支	6,308	10,276
費用開支總額	166,940	101,574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	6,267	1,64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52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6,257	2,38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913	5,034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585	–
一間附屬公司向一間合營公司回撥開支(附註34.1)	5,165	–
其他	3,051	688
其他收入總額	24,760	9,752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市及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分別為6,23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82,000港元)及93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034,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上市及非上市債務證券產生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分別為1,11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及40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9 薪酬及福利開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花紅	69,501	190,184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2,626	76,088
股份基礎報酬(附註26及27)	8,499	9,147
退休金成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1,366	1,040
薪酬及福利開支總額	181,992	276,459

9.1 退休金成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零年：無)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無)，概無利用任何已沒收供款以減少未來供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付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二零一零年：無)。

9 薪酬及福利開支(續)

9.2 董事酬金

本公司各董事的酬金如下：

	花紅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a) 千港元	股份基礎 報酬 千港元	退休金 成本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尚禮先生 ^(b)	1,450	2,223	1,210	12	4,895
謝清海先生	16,361	8,313	–	12	24,686
孔邁凱先生 ^(c)	200	690	–	5	895
洪若甄女士	5,500	2,282	959	12	8,753
蘇俊祺先生	7,952	2,223	2,169	12	12,356
謝偉明先生	1,350	1,962	613	12	3,937
非執行董事					
孔邁凱先生 ^(c)	–	317	–	2	31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	264	–	–	264
Lee, Siang Chin先生	–	264	–	–	264
大山宜男先生	–	264	–	–	264
	32,813	18,802	4,951	67	56,633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尚禮先生 ^(b)	5,661	975	701	6	7,343
謝清海先生	57,999	10,630	–	12	68,641
洪若甄女士	16,082	2,332	1,990	12	20,416
蘇俊祺先生	22,782	1,555	2,691	12	27,040
謝偉明先生 ^(d)	3,933	1,428	427	12	5,8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	251	–	–	251
Lee, Siang Chin先生	–	251	–	–	251
大山宜男先生	–	251	–	–	251
	106,457	17,673	5,809	54	129,993

(a) 其他福利包括本集團就董事於本集團管理的投資基金之投資給予的管理費及表現費折扣。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管理費及表現費折扣為2,91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986,000港元)。

(b) 陳尚禮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陳尚禮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出任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及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起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c) 孔邁凱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出任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孔邁凱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起辭任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一職，但仍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隨後，孔邁凱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起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d) 謝偉明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出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

上表披露董事由本集團收取的本年度酬金總額，不包括董事獲委任為董事前作為本集團僱員所收取之酬金，以及董事於辭任後仍作為本集團僱員所另外收取之酬金，而身為本集團僱員所獲分派之花紅及股份基礎報酬並無分開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薪酬及福利開支(續)

9.2 董事酬金(續)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收取或將收取任何費用、加盟費用或失去董事職務的補償(二零一零年：無)。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一零年：無)。

9.3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四名董事(二零一零年：三名)，其酬金反映於以上分析內。餘下最高酬金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花紅	5,500	23,214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158	3,526
股份基礎報酬	-	234
退休金成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12	24
	7,670	26,998

上述人士之酬金界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數	人數
5,0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1	1
15,000,001港元至20,000,000港元	-	1

10 其他開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差旅費用	9,201	4,847
研究費用	8,446	6,595
市場推廣費用	8,305	3,658
法律及專業費用	6,244	2,434
折舊及攤銷(附註17及18)	4,513	3,465
招聘費用	4,165	1,189
辦公室費用	3,648	3,774
捐贈	3,000	1,138
保險費用	2,901	2,887
核數師酬金	2,819	2,559
註冊及牌照費用	1,847	1,251
招待費用	1,223	827
其他	2,856	939
其他開支總額	59,168	35,563

1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附註19)	18,69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26,171	93,9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虧損	(140,294)	(2,083)
為進一步收購一間合營公司成為附屬公司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 先前於該合營公司所持權益之收益(附註31.2(a))	27,021	—
商譽之減值虧損(附註18)	(27,41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48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4)	—
外匯收益淨額	11,769	3,546
其他總(虧損)/收益—淨額	(84,029)	95,438

12 稅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稅法，本集團概無任何應繳所得稅、遺產稅、公司稅、資本增益稅或其他稅項。因此，合併財務報表內概無就所得稅及資本增益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純利已按16.5%（二零一零年：16.5%）的稅率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42,067	102,184
海外稅項	1,356	552
過往年度的調整	(854)	338
本期稅項總額	42,569	103,074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附註28)	(269)	649
稅項開支總額	42,300	103,723

本集團的除稅前純利稅項有別於使用適用於合併實體之純利之加權平均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如下所示：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純利	207,072	756,895
按適用於有關國家之純利之當地稅率16.5% (二零一零年：16.5%)計算的稅項	34,167	124,888
以下的稅項影響：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0	14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387	412
無需繳稅收入及投資收益	(30,433)	(33,013)
不可扣減開支及投資虧損	39,003	11,084
過往年度的調整	(854)	338
稅項開支	42,300	103,7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

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純利為100,36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8,495,000港元）。

14 每股盈利

14.1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千港元）	167,299	653,17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755,785	1,627,819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9.5	40.1

14.2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獲轉換而計算。本公司因認股權而存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公司已就認股權作出計算，從而根據尚未行使認股權所附認購權利的貨幣價值，釐定原可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購入之普通股數目。上文計算的普通股數目乃與假設認股權獲行使時原應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比較。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千港元）	167,299	653,17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755,785	1,627,819
就認股權作出的調整（千股）	10,082	9,079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765,867	1,636,898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9.5	39.9

15 股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8港仙（二零一零年：16.0港仙）	101,802	280,351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8港仙。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末期股息估計總額為101,802,000港元。有關股息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且於結算日尚未確認為負債。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	1,390,816	970,517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本公司 (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擁有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實際權益	
				直接	間接
Brilliant Star Capital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股面值為1美元的普通股	-	100%
Brilliant Star Capital (Cayman) Limited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	1股面值為0.1港元的普通股	100%	-
耀星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350,000,000股每股 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	100%
成都市武侯惠信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小額貸額業務	註冊資本 人民幣300,000,000元	-	90%
智協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資金借貸	1股面值為1港元的普通股	100%	-
中星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面值為1港元的普通股	100%	-
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每股面值1港元的 1,000,000股普通股及 1,000,000股附投票 參與權優先股	100%	-
盛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2,000,000股每股 面值0.1美元的普通股	100%	-
惠聯基金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面值為1港元的普通股	100%	-
惠聯基金2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面值為1港元的普通股	100%	-
Value Partners (Cayman GP) II Ltd	開曼群島	由惠理基金管理香港 有限公司及惠理基金 管理公司管理的三個 投資基金的管理成員公司	1股面值為1美元的普通股	100%	-
惠理川港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面值為1港元的普通股	100%	-
惠理康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於台灣從事投資管理	30,000,000股每股 面值10新台幣的普通股	-	60.89%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385,000,000股每股 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100%	-
惠理指數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提供指數服務	1股面值為1港元的普通股	100%	-
惠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顧問服務	1股面值為1港元的普通股	100%	-
Value Partners Investment Services Pte. Ltd	新加坡	暫無業務	150,000股每股 面值1新加坡元的普通股	100%	-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	每股面值0.1美元的 11,409,459股A類普通股 及3,893,318股B類普通股	-	100%
惠理直接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及 提供研究及投資顧問服務	7,000,000股每股 面值0.1美元的普通股	100%	-
惠理雲港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面值為1港元的普通股	100%	-
Valuegat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持有商標	2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
雲南惠理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投資顧問	註冊資本 人民幣15,000,000元	-	60%
上海惠理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投資顧問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6,486	3,601	5,074	1,406	16,567
累計折舊	(1,094)	(2,212)	(4,161)	(156)	(7,623)
賬面淨值	5,392	1,389	913	1,250	8,944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392	1,389	913	1,250	8,944
添置	1,493	–	310	172	1,975
折舊(附註10)	(1,370)	(534)	(590)	(474)	(2,968)
期終賬面淨值	5,515	855	633	948	7,95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979	3,601	5,384	1,578	18,542
累計折舊	(2,464)	(2,746)	(4,751)	(630)	(10,591)
賬面淨值	5,515	855	633	948	7,95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515	855	633	948	7,951
添置	2,818	127	1,214	–	4,15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1.2(b))	–	–	27	73	100
出售	–	–	–	(66)	(66)
撤銷	–	(1)	(22)	–	(23)
匯兌差額	(9)	(1)	(14)	4	(20)
折舊(附註10)	(2,413)	(472)	(550)	(537)	(3,972)
期終賬面淨值	5,911	508	1,288	422	8,12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536	3,725	6,010	1,589	21,860
累計折舊	(4,625)	(3,217)	(4,722)	(1,167)	(13,731)
賬面淨值	5,911	508	1,288	422	8,129

18 無形資產 – 本集團

	牌照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	393	3,992	4,385
累計攤銷	–	–	(2,818)	(2,818)
賬面淨值	–	393	1,174	1,567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393	1,174	1,567
添置	–	–	513	513
攤銷(附註10)	–	–	(497)	(497)
期終賬面淨值	–	393	1,190	1,58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393	4,505	4,898
累計攤銷	–	–	(3,315)	(3,315)
賬面淨值	–	393	1,190	1,583

18 無形資產 – 本集團 (續)

	牌照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393	1,190	1,583
添置	–	–	748	748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1.2)	24,050	54,042	202	78,294
攤銷 (附註10)	–	–	(541)	(541)
減值	–	(27,414)	–	(27,414)
期終賬面淨值	24,050	27,021	1,599	52,67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4,050	54,435	5,455	83,940
累計攤銷	–	–	(3,856)	(3,856)
累計減值	–	(27,414)	–	(27,414)
賬面淨值	24,050	27,021	1,599	52,670

18.1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時商譽及牌照之產生，參閱附註31.2。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合併中獲得之商譽及牌照之賬面值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

	牌照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盛寶香港」)		
有關交易所買賣基金 (「ETF」) 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		
– 成本	–	54,042
– 減值	–	(27,021)
惠理康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惠理康和」)		
有關台灣的投資管理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		
	24,050	–
	24,050	27,021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使用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法釐定。計算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所使用的主要假設乃有關貼現率及增長率。本集團使用反映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當前評估以及現金產生單位特有之風險的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估計貼現率。增長率乃基於管理層推出產品之計劃以及管理資產的預期增長釐定。本集團編製由董事批准的來年的最近期財務預算所得出之現金流量估計，並基於預計增長率推斷之後五年之現金流量。應用於盛寶香港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長率介於35%至50%，而應用於惠理康和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長率介於10%至22%。應用於盛寶香港現金產生單位及惠理康和現金產生單位之永久增長率分別為5%及3%。適用於盛寶香港現金產生單位及惠理康和現金產生單位的貼現估計現金流量之稅前貼現率分別為19.3%及1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 – 本集團 (續)

18.1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續)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已訂立協議自其合資夥伴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平安」)收購盛寶香港的餘下50%權益，代價為4,000,000美元(相當於31,160,000港元)。由於新購得權益的淨資產公平值為4,139,000港元，產生商譽27,021,000港元。為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同公平值計量亦被應用於本集團原先於盛寶香港持有的50%權益，因此產生另一項商譽27,021,000港元，致使總商譽達到54,042,000港元。董事認為，源自本集團原先於盛寶香港持有的50%權益的商譽並不提供經濟利益，並應作出減值。有關減值虧損已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19 投資物業 –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58,743	–
添置	563	58,74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8,694	–
年終	78,000	58,743

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行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710	–
收購	–	796
應佔業績 – 除稅後虧損	(185)	(86)
出售	(525)	–
年終	–	710

本集團間接持有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權益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鋒融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	19.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以代價796,000港元收購鋒融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鋒融」)19.9%之權益。根據認購及股東協議，本集團擁有可立即行使，購買鋒融合共1,208,000股股份之買入期權。待買入期權獲行使後，本集團於鋒融之權益可達50.1%。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儘管本集團所持鋒融之已發行股本不足20%，但仍將對其之投資列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憑藉本集團於鋒融董事會之席位，本集團有能力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本集團以501,000港元之代價出售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錄得虧損24,000港元。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本集團 (續)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負債及業績概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	1
流動資產	-	817
	-	818
負債		
流動負債	-	(108)
資產淨值	-	710
收入	-	-
支出	(185)	(86)
除稅後虧損	(185)	(86)

21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年初	6,484	8,984
應佔業績 – 除稅後虧損	(2,345)	(2,5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附注31.2(a))	(4,139)	-
年終	-	6,484
本公司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1,625	11,625
累計減值	(7,486)	(5,141)
	4,139	6,48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附注31.2(a))	(4,139)	-
	-	6,484

本集團直接持有的合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所持權益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100% (附註31.2(a))	50%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之資產、負債及業績概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資產 – 流動資產	-	8,521
負債 – 流動負債	-	(2,037)
資產淨值	-	6,484
收入	895	1,458
支出	(3,240)	(3,958)
除稅後虧損	(2,345)	(2,5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投資 – 本集團

投資包括下列各項：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 (按上市地點)								
債務證券 – 香港	-	-	2,458	-	-	-	2,458	-
債務證券 – 新加坡	-	-	58,630	-	-	-	58,630	-
投資基金 – 香港	196,599	284,865	-	-	-	-	196,599	284,865
投資基金 – 新加坡	-	7,572	-	-	-	-	-	7,572
上市證券市值	196,599	292,437	61,088	-	-	-	257,687	292,437
非上市證券 (按註冊 成立 / 成立地點)								
債務證券 – 中國	-	-	85,107	-	-	-	85,107	-
股本證券 – 新加坡	-	-	-	-	1,187	1,923	1,187	1,923
投資基金 – 開曼群島	571,424	477,520	-	-	-	-	571,424	477,520
投資基金 – 盧森堡	5,873	7,435	-	-	-	-	5,873	7,435
投資基金 – 台灣	22,908	-	-	-	-	-	22,908	-
投資基金 – 美國	25,371	31,382	-	-	10,867	14,336	36,238	45,718
非上市證券公平值	625,576	516,337	85,107	-	12,054	16,259	722,737	532,596
衍生金融工具								
貨幣期權合約	213	-	-	-	-	-	213	-
投資總額	822,388	808,774	146,195	-	12,054	16,259	980,637	825,033
代表：								
非流動	801,307	643,854	146,195	-	12,054	16,259	959,556	660,113
流動	21,081	164,920	-	-	-	-	21,081	164,920
投資總額	822,388	808,774	146,195	-	12,054	16,259	980,637	825,03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平倉貨幣期權合約之總名義價值為232,500,000港元。該合約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到期。

投資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港元	204,784	303,357
人民幣	111,136	-
新加坡元	1,187	1,923
台幣	22,908	-
美元	640,622	519,753
投資總額	980,637	825,033

參考標準普爾或惠譽評級的信貸評級為債務證券投資釐定的信貸質素如下所示：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A+	2,458	-
A	60,866	-
A-	24,241	-
BB	49,011	-
BB-	9,619	-
債務證券投資總額	146,195	-

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債務證券投資之賬面值。

22 投資 – 本集團 (續)

22.1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	-
添置	145,689	-
攤銷	506	-
年終	146,195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為147,286,000港元，乃根據所報市場買入價與經紀報價釐定。

本集團並無對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作出減值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2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16,259	14,868
轉撥(自)/至權益之公平值(虧損)/收益(附註27)	(4,205)	1,391
年終	12,054	16,259

本集團並無對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作出減值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23 應收費用 – 本集團

由於到期日較短，故應收費用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應收費用的賬面值。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二零一零年：無）。

投資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大多於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有關估值期完結時到期。然而，因若干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一般獲授一個月以內的信貸期，故若干該等應收費用於有關估值期過後方到期。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費用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費用		
1至30日	1,421	2,469
31至60日	455	1,267
61至90日	-	2,559
90日以上	-	2,297
	1,876	8,592
信貸期內的應收費用	59,551	645,702
應收費用總額	61,427	654,2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費用－本集團（續）

應收費用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澳元	99	2,497
港元	12,894	34,115
台幣	77	–
美元	48,357	617,682
應收費用總額	61,427	654,294

投資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一般從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資產淨值中扣除，並直接由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管理者或託管商於有關估值期或信貸期（倘適用）完結時支付。

應收費用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減值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1,266,858	705,569
短期銀行存款	47,505	474,641
投資戶口現金	985	38,3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1,315,348	1,218,561
本公司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2,057	144,163
短期銀行存款	–	27,10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2,057	171,2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澳元	1,619	2,017
港元	807,712	1,004,591
日元	201	227
人民幣	386,206	136,036
新加坡元	9,257	11,538
台幣	95,320	–
美元	15,033	64,15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1,315,348	1,218,561
本公司		
港元	1,981	171,194
美元	76	7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2,057	171,271

25 受限制銀行存款

根據台灣《全權委託投資業務管理辦法》及《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的規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惠理康和將一筆金額為4,500萬新台幣（相等於11,552,000港元）的存款作為永豐銀行的財務擔保，藉此能於台灣從事全權委託投資管理及境外基金銷售業務。

26 已發行權益 – 本集團 / 股本及股份溢價 – 本公司

已發行權益 – 本集團

	股份數目	已發行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00,000,000	53,767
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12,192,981	37,648
已發行股份，扣除發行費用 ⁽¹⁾	140,000,000	775,30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52,192,981	866,717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752,192,981	866,717
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5,410,819	29,759
回購已發行之普通股 ⁽²⁾	(2,401,000)	(7,26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55,202,800	889,213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法定總數目為5,000,000,000股（二零一零年：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一零年：0.1港元）的股份，且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繳足。

普通股不可贖回，有權收取股息。每股普通股附帶一份投票權。倘本公司清盤，普通股具有退還繳足資本及當時餘留的任何結餘的權利。

-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按每股5.68港元之價格發行14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所產生之發行開支總額約為19,898,000港元。
- 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從市場上購回2,401,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該等購回股份於購回時即時註銷。因收購該等已發行普通股而支付的總金額為7,263,343港元，乃自股東權益中扣除。相當於購回股份面值之金額240,100港元已自保留盈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已付每股 最高價 港元	已付每股 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價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九月	2,401,000	3.19	2.69	7,263

股本及股份溢價 – 本公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0,000	760,581	920,581
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1,219	36,429	37,648
已發行股份，扣除發行費用	14,000	761,302	775,30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5,219	1,558,312	1,733,531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75,219	1,558,312	1,733,531
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541	29,218	29,759
回購已發行之普通股	(240)	(7,023)	(7,26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5,520	1,580,507	1,756,027

26 已發行權益 – 本集團／股本及股份溢價 – 本公司 (續)

認股權

本集團為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董事、僱員及其他人士安排一項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自其獲採納之日起十年有效，其後將不授出新認股權，惟計劃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保持十足效力。認股權須受董事會可能決定的條款所規限。該等條款可包括認股權行使價、認股權可全部或部分獲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及認股權可獲行使前須達成的條件。本集團概無任何以現金購回或結清認股權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認股權計劃授出認股權（二零一零年：8,100,000份認股權）。

尚未行使認股權數目的變動及其相關行使價如下：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認股權數目 (千份)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15	117,650
授出	5.00	8,100
行使	3.09	(12,193)
沒收	5.50	(6,386)
到期	7.56	(97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3	106,196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33	106,196
行使	5.50	(5,411)
到期 ^(a)	7.56	(2,66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6	98,118

(a) 2,667,000份認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失效，其後共有103,529,000份認股權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的98,118,000份（二零一零年：106,196,000份）認股權中，92,718,000份（二零一零年：89,917,000份）認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5.27港元（二零一零年：5.56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411,000份認股權已獲行使（二零一零年：12,193,000份）。

尚未行使認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認股權數目 (千份)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6	-	2,667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5.50	28,167	33,578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5.50	55,451	55,451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2.44	6,400	6,4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5.00	8,100	8,100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授出的認股權採用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型釐定的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份認股權1.90港元。模型採用的主要數據為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5.00港元、上述行使價、估計波幅52.0%、根據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的過往股息每股8.0港仙估計的股息率1.6%、預期認股權年期4.25年及無風險年利率1.47%。有關於合併綜合收益報表內確認就授予董事及僱員認股權之開支總額，請參閱上文附註9。波幅乃根據相關市場比較項目於認股權授出日期前182週之每週股價統計分析而計量。

認股權的計量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即認股權授出日期。倘承授人須符合歸屬條件後方可無條件地有權獲授認股權，則考慮認股權將告歸屬或失效之可能性，於歸屬期攤分認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於釐定認股權開支時，亦須考慮沒收比率。

27 其他儲備 – 本集團 / 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 – 本公司
本集團

	股份基礎 報酬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a) 千港元	外幣匯兌 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35,302	4,329	–	–	–	139,631
股份基礎報酬(附註9)	9,147	–	–	–	–	9,14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收益(附註22.2)	–	1,391	–	–	–	1,39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449	5,720	–	–	–	150,169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44,449	5,720	–	–	–	150,169
股份基礎報酬(附註9)	8,499	–	–	–	–	8,49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虧損(附註22.2)	–	(4,205)	–	–	–	(4,205)
外幣匯兌儲備	–	–	–	–	309	309
購回已發行普通股(附註26)	–	–	240	–	–	240
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 額外權益(附註31.3)	–	–	–	(1,341)	–	(1,34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948	1,515	240	(1,341)	309	153,671

本公司

	股份基礎 報酬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35,302	–	126,894
股份基礎報酬(附註9)	9,147	–	–
年內純利	–	–	198,495
股息	–	–	(128,14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449	–	197,249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44,449	–	197,249
股份基礎報酬(附註9)	8,499	–	–
購回已發行普通股(附註26)	–	240	(240)
年內純利	–	–	100,366
股息	–	–	(281,10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948	240	16,268

(a) 資本儲備產生自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並未導致失去控制權之交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 — 本集團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617
自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附註12)	(64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2)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附註12)	26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1.2(b))	95
匯兌差額	(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8

倘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純利變現相關稅務利益，則就結轉稅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稅損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純利(二零一零年：無)。

29 應付分銷費開支 — 本集團

由於到期日較短，故應付分銷費開支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應付分銷費開支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3,070	32,661
31至60日	327	665
61至90日	151	384
90日以上	385	254
應付分銷費開支總額	23,933	33,964

應付分銷費開支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日元	212	51
美元	23,721	33,913
應付分銷費開支總額	23,933	33,964

30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類別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438,752	730,61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552	-	-	-
應收費用	61,427	654,294	-	-
應收股息	-	1,869	-	200,000
其他應收款項	27,103	6,363	18	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15,348	1,218,561	2,057	171,271
	1,415,430	1,881,087	440,827	1,101,90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投資(附註22)	822,388	808,774	-	-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投資(附註22)	146,195	-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投資(附註22)	12,054	16,259	-	-
總計	2,396,067	2,706,120	440,827	1,101,901
金融負債類別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負債				
應計花紅	69,501	190,184	-	-
應付分銷費開支	23,933	33,964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197	76,479	519	2,943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	6,000	1,000
總計	114,631	300,627	6,519	3,943

31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31.1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純利	207,072	756,895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利息收入	(6,267)	(1,648)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522)	-
股息收入	(7,170)	(7,416)
股份基礎報酬	8,499	9,147
折舊及攤銷	4,513	3,465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23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95,815	(91,89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85	86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2,345	2,500
營運資金變動		
其他資產	(130)	44
應收費用	593,126	(452,9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787)	(4,298)
應計花紅	(120,683)	89,389
應付分銷費開支	(10,031)	20,7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226)	5,949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742,762	330,00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31.2 收購附屬公司

- (a)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向平安收購盛寶香港(本集團之合營公司)的1,000,000股有參與權優先股(佔其50%之股權)，總代價為4,000,000美元(相等於31,160,000港元)。收購完成後，盛寶香港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此項收購反映本集團對於在亞洲發展ETF業務的信心和努力。

已付收購代價以及於收購日期所持股本權益的公平值之詳情如下所示：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31,160
自合營公司轉撥權益(附註21)	4,139
為進一步收購一間合營公司成為附屬公司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 先前於該合營公司所持權益之收益(附註11)	27,021
減：所收購淨資產之公平值(如下所示)	(8,278)
收購產生之商譽(附註18)	54,042
所收購淨資產：	
應收費用	25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0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20)
	8,278
收購產生之現金淨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31,16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009
	(23,151)

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之前所持盛寶香港股權之公平值為31,160,000港元。

自收購日期以來，盛寶香港貢獻收入約1,333,000港元，錄得虧損2,407,000港元。倘盛寶香港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合併入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本年度收益及純利產生重大影響。

已就收購盛寶香港確認總商譽54,042,000港元，其中27,021,000港元於其後確認為一項減值虧損(附註18.1)。

31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31.2 收購附屬公司（續）

- (b)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本集團作價46,787,000港元收購惠理康和（前稱康和比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55.46%股本。惠理康和於台灣註冊成立，持有台灣證券投資信託機構牌照。

已付收購代價以及於收購日期所持股本權益的公平值之詳情如下所示：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46,787
所收購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附註17及18）	24,352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28）	95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08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8,5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97)
	84,362
非控股權益	(37,575)
	46,787
收購產生之現金淨流入	
已付現金代價	(46,787)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8,575
	1,788

自收購日期以來，惠理康和貢獻收入約451,000港元，錄得虧損4,168,000港元。倘惠理康和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合併入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本年度收益及純利產生重大影響。

31.3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惠理康和向其現有股東發行10,110,000股新股份。除本集團按比例應佔惠理康和之現有權益外，本集團以代價8,442,000港元額外認購1,627,589股份（即未獲獨立第三方認購之新股份）。緊接該項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於惠理康和之權益由55.46%增至60.89%。惠理康和之所有權權益變動對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年內應佔權益之影響概括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被視作收購的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7,101	—
已付收購新股份之代價	(8,442)	—
於權益內確認的已付代價超出部份	(1,34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承擔

32.1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六日，本集團與比利時聯合資產管理公司簽訂一份買賣協議，收購金元比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註冊股本的49%股權，惟須待滿足若干先決條件（包括取得各項政府及監管批准）後方可作實，估計代價為人民幣40,500,000元（相當於49,800,000港元）。有關詳情亦請參閱下文附註35。

32.2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方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個辦公室及辦公設備，租期為二至五年。多數租賃協議於租期完結時可按市價續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11,447	10,665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14,934	24,227
經營租賃承擔總額	26,381	34,892

本集團作為出租方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的日後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2,379	—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3,073	—
經營租賃承擔總額	5,452	—

33 或然事項

本集團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表現費錄得或然資產，並就分銷費開支中的表現費部分錄得或然負債。

33.1 或然資產

非私募股權基金產品於每個表現期的表現費一般每年經參考表現費估值日計算。私募股權基金產品的表現費一般於衡量表現的期間結束時（表現費估值日）計算，通常為私募股權基金期限結束或每次成功於私募股權基金撤資時。表現費由本集團賺取時方予確認。

33 或然事項 (續)

33.1 或然資產 (續)

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截至並非於同年內的表現費估值日止的表現期間確認表現費。倘於表現費估值日表現正面（對非私募股權基金產品而言）或超出最低表現基準（對私募股權基金產品而言），則經計及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相關計算基準，可以現金收取該等表現費。

33.2 或然負債

分銷費開支中的表現費部分根據本集團賺取的表現費計算。該等分銷費開支於本集團賺取表現費及本集團須支付相應的分銷費開支時確認。

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截至並非於同年內的表現費估值日止的表現期間確認分銷費開支的表現費部分。倘其後於表現費估值日賺取表現費，則可以現金支付該等分銷費開支。

34 關連人士交易

倘一方在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則雙方被視為相互關連。雙方倘受共同控制或共同受重大影響亦被視為相互關連。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已達成下列重大關連人士交易。董事認為，該等關連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34.1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連人士訂立的交易概要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間附屬公司向一間合營公司回撥開支	5,165	-

34.2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就僱員服務而給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花紅、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50,506	123,377
股份基礎報酬	4,951	5,809
退休金成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65	54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55,522	129,2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連人士交易（續）

34.3 於旗下投資基金的投資

本集團投資於下列由其管理的投資基金，本集團由該等投資基金賺取投資管理業務費用及基金分銷業務費用：

	二零一一年 公平值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公平值 千港元
亞洲價值程式基金 ^(b)	67,764	82,257
宏利環球基金－中華威力基金 ^(a)	5,873	7,435
價值黃金ETF	175,731	127,517
Value Partners Asia Fund, LLC	25,371	31,382
Value Partners Cash Management Fund ^(b)	–	38,592
惠理中華新星基金 ^(c)	8,186	10,920
Value Partners Concord Taiwan Home Run Fund	22,908	–
惠理價值基金 ^(d)	224,878	16,808
Value Partners Credit Fund ^(b)	170,456	184,996
Value Partners Greater China Property Hedge Fund ^{(b), (e)}	17,748	45,535
Value Partners Hedge Fund Limited ^(e)	15,603	18,338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	15,691	17,807
智者之選基金－中華匯聚基金	16,488	21,260
智者之選基金－中國大陸焦點基金	16,348	19,892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f)	1,867	2,257
惠理台灣基金	16,385	18,848
於旗下投資基金的投資總額	801,297	643,844

- (a) 所持股份為A類股份。
- (b) 本集團已放棄其持有股份的投票權。
- (c) 所持股份為可贖回A類股份。
- (d) 所持單位為「A」類單位及「C」類單位。
- (e) 所持股份為有參與權可贖回優先股。
- (f) 所持股份為無投票權股份。

34.4 投資於一間關連公司管理的投資基金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的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Malabar India Fund, LP之投資為10,86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4,336,000港元）。該基金由Malabar Investment LLC管理，而本集團於Malabar Investment LLC擁有9.04%權益（二零一零年：8.20%權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有一項應收Malabar Investment LLC的款項1,16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169,000港元）。

34.5 應收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須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償還。

34.6 應收股息

該款額為惠理基金管理公司向惠理集團有限公司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該款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需求償還。

35 結算日後事項

除上文附註32.1所披露者外，有關收購金元比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註冊股本的49%股權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惟須待商務部作出監管批准及向相關工商部門提交。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Brilliant Star Capital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Brilliant Star Capital (Cayman) Limited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	1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耀星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350,000,000股每股 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成都市武侯惠信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小額貸款業務	註冊資本 人民幣300,000,000元
智協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資金借貸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Hongkong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Hongko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中星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Sensible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香港	暫無業務	1,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 的普通股
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每股面值1港元的 1,000,000股普通股 及1,000,000股附投票 參與權優先股
盛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2,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 的普通股
惠聯基金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惠聯基金2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惠聯基金3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Value Partners (Cayman GP) II Ltd	開曼群島	由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及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管理的三個投資基金 的管理成員公司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惠理川港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惠理康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共和國	於台灣進行投資管理	30,000,000股每股面值 10新台幣的普通股

附屬公司詳情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惠理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5,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385,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惠理指數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提供指數服務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惠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顧問服務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Value Partners Investment Services Pte. Ltd.	新加坡	暫無業務	150,000股每股面值1新加坡元的普通股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	每股面值0.1美元的 11,409,459股A類普通股及 3,893,318股B類普通股
惠理直接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及提供研究及投資顧問服務	7,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普通股
惠理雲港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Valuegat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持有商標	2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附註)	開曼群島	投資基金	1,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附投票權非參與管理股份
雲南惠理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投資顧問	註冊資本 人民幣15,000,000元
上海惠理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投資顧問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附註：就上市規則而言，惠理策略投資基金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惠理策略投資基金的權益以一項投資列賬，而根據會計準則，鑑於交易的經濟性質及其他考慮事項，惠理策略投資基金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而非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惠理策略投資基金的業績並非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賬，而惠理策略投資基金亦並非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的附屬公司列表。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9th Floor, Nexxus Building
4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四十一號盈置大廈九樓
Tel 電話: (852) 2880 9263 Fax 傳真: (852) 2564 8487

www.valuepartnersgroup.com.hk